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本公司按照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25.98 元，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331,446.7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8,370,702,732.85 元，减去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已向全体股东派发的现金红利 1,371,470,262.00 元，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8,386,175,950.07 元。公司拟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1,371,470,2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44.93%。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本预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完成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向全体股东合计分配 685,735,131.00 元（含税），若按此计算，则公司 2024 年年度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371,470,262.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89.86%。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所面临的风险及应对等，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过的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家药监局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同仁堂集团、控股股东、集团公司	指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仁堂股份、股份公司、本公司、公司、 母公司、本集团	指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同仁堂科技、科技公司	指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同仁堂国药、国药公司	指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同仁堂商业、商业公司	指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指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指	《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基药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同仁堂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TONG REN TA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TR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邸淑兵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莉	申雨薇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电话	010-67179780	010-67179780
传真	010-67152230	010-67152230
电子信箱	tongrentang@tongrentang.com	tongrentang@tongrentang.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成立时注册地址为北京市崇文区东兴隆街52号；2002年5月16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商务大楼；2005年3月31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8号；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披露《同仁堂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将原注册地址“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南路8号”变更为“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33号”。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4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62
公司网址	gf.tongrentang.com
电子信箱	tongrentang@tongrentang.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仁堂	600085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郝国敏、侯书涛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 189 号首开安定门广场 8 楼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859,728.16	1,786,089.15	4.12	1,537,242.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	166,883.45	-8.54	142,73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176.36	165,660.29	-10.55	140,00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3	186,949.19	-59.29	309,429.6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9,632.32	1,305,801.21	1.06	1,181,049.44
总资产	3,119,752.40	3,008,945.02	3.68	2,705,412.3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113	1.217	-8.55	1.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080	1.208	-10.60	1.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9	13.42	减少1.93个百分点	1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5	13.32	减少2.17个百分点	12.4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6,728.92	449,569.33	405,672.71	477,75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587.76	44,508.85	32,909.33	17,62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133.91	42,090.46	32,819.16	16,13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76.62	26,651.89	-6,730.06	81,353.3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 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 冲销部分	28,541,582.92		-2,492,200.45	1,239,555.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 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 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28,469.15		28,953,603.15	83,994,887.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475.52		-54,170.16	-114,71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 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0,030.11		3,502,318.78	2,273,352.68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 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 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501,102.15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 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06,309.67		-3,507,479.64	-4,505,797.3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04,208.22			1,065,572.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79,796.57		4,116,467.95	13,163,905.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865,982.27		10,054,002.11	45,053,779.70
合计	44,511,296.75		12,231,601.62	27,236,274.69

其他说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列报内容为同仁堂科技本年处置其原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致使其丧失控制权，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0,376.67	443,824.62	73,447.95	76,475.52
应收款项融资	79,484,406.66	69,724,495.91	-9,759,910.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	90,000.00		57,690.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97,857.72	8,003,103.11	905,245.39	356,426.16
合计	87,042,641.05	78,261,423.64	-8,781,217.41	490,592.3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冲刺之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在党委和董事会的领导下，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全面推进“三大发展战略”，深入落实“同仁堂服务年”及党建经营重点工作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先立后破，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经济运行工作实现了稳中有进、进中向好、好中提质的良好局势。

（一） 锚定“服务年”任务落实，守正创新赋能形象升级

一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严格落实党委“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开展各类党建学习研讨、专题党课活动，明确改革方向，凝聚思想共识。积极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探索多元合作模式，加速投资项目落地转化，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医药健康协同。坚持党建与经营相融合，狠抓战略机遇，对同仁堂“服务年”重点任务进行梳理部署，层层落实，巩固党建经营成效。

二是秉持初心服务社会。持续优化终端门店形象升级、专业化服务升级、品类需求升级，引导门店转型，延展服务范围。打造更多“药店+”模式，深挖消费者体验升级，持续以业态转型、品类扩充和服务升级增强零售终端发展内生动力。广泛开展中医义诊、养生科普、文化体验等公益活动，在全国超 180 个城市开展中医药文化进校园、进社区“双进”活动，重点推进中医药文化弘扬、中医药老字号品牌价值提升等工作，全面提升品牌影响力。

三是主动靠前服务基层。深化管理下沉机制，构建子公司运营管理服务体系，为子公司加快推进重点项目、完善规范治理提供专业咨询和指导，开展部分子公司巡检调研，帮助子公司发现问题，及时优化，助力子公司不断夯实经营和管理质效。坚持人才强企战略，不断强化人才队伍梯队化建设，持续完善薪酬绩效改革，切实发挥考核激励效果，提高人才资本利用率。围绕人才培养，加大人才引进和员工培养力度，通过开展各类培训活动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通过搭建“培优计划”平台、建立人才库等形式挖掘后备人才，为员工提供更多的职业发展机会。举办技能比赛、职工运动会等各类丰富多彩的业余活动，增强职工的获得感、幸福感。

（二） 精准发力营销改革，稳中求进促提质增效

一是强化市场营销和品牌推广。巩固现有市场，开拓新市场，结合大品种战略、精品战略，统一规划营销工作，发挥品种群优势，开展牛黄清心丸、五子衍宗丸、乌鸡白凤丸等重点品种动销。通过文化和节日活动推广品牌，开展同仁堂日、药王节、焕彩行动、御药传奇等多元立体化营销推广，提升产品影响力。制定个性化营销策略，利用多种推广方式构建品牌与产品的宣传网络，并在零售终端实施精准推广。

二是加速电商业务成长和线上线下融合。加速电商赛道成长，推动线上资源与线下门店良性互动。发展电商运营模式，优化电商平台的产品销售组合及运营策略。加强与头部电商合作，布局新兴线上市场，加强渠道与货源管控力度，适应现代购销理念。“双十一”期间，五子衍宗丸第五年蝉联天猫平台 OTC 男科用药冠军，乌鸡白凤丸摘得京东 OTC 妇科类目季军。

三是推进医疗领域业务拓展。稳步开展医疗端业务，组建医疗事业专业团队，搭建医疗体系销售渠道。主动研究医疗政策和市场动态，集中资源培育和推广具有市场潜力的大品种。结合学术交流活动加大核心市场的等级医院、社区医疗机构开发，提升产品在医疗渠道的认可度和经营成效。

（三） 赋能科技创新升级，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加大研发力度，深化科研创新。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快推进创新药、经典名方开发和中医药特色研究，推动大品种研发成果应用，如完成参苓白术散、巴戟天寡糖胶囊等药效研究，同仁牛黄清心丸针对广泛性焦虑障碍的临床研究，发挥科研对产品发展的驱动作用。与多家科研机构、高校合作，在临床研究等关键领域探索，推动大品种研发成果产业化，同仁堂科技与北京中医药大学合作的用于慢性心力衰竭气虚血瘀证的中药复方制剂芪参颗粒顺利获得临床试验批准，为公司发展注入活力。

二是推动数字化和智能制造转型升级。以科技创新驱动中药制造的现代化变革，生产运营领域，生产供应链运营平台完成阶段验收并上线运行；大兴分厂一期大蜜丸数字化生产线顺利搭建完成，有效提升生产管理的智能化水平。营销管理领域，借助营销可视化数字管理平台，强化渠道营销数据分析。财务管理领域，财务核算系统基础模块上线试运行，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助力实现业财融合。仓储与运输管理领域，优化 WMS 仓储管理和 TMS 运输管理系统。探索智能制造，通过与设备生产厂家合作研发智能生产线等方式，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保障产品质量。

三是持续夯实“质量基石”。实施“零缺陷”质量管理，开展全系统质量风险排查及防控，密切关注药材质量问题，完成近百个药材质量标准修订。强化品种安全性指标控制，开展部分含毒性成分品种研究工作及部分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提升功能质量管控能力。公司“中药制造测量学关键技术与标准及软件装备应用项目”荣获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与促进奖，以中药制造测量学关键技术为指导，建成以同仁牛黄清心丸为示范的国内首条大蜜丸水分和成分整体质量在线检测生产线，提高丸剂生产现代化水平。

（四） 提升资产效能和价值驱动，增强核心竞争力

一是加快产业布局和投资并购。秉持强链补链的战略思维，借助收购兼并方式，加速产业布局，稳步拓展公司整体规模。加快落地省级平台项目建设和终端门店布局。着力推进医药商业领域上下游协调发展。聚焦外延式主业发展方式，聚力推动湖北生物公司、滦南药业等子公司重点投资项目高效落地，不断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和发展新动能，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二是提升投资者关系和股东价值回报。规范信息披露，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畅通投资者交流渠道，定期召开业绩说明会，开展投资者调研活动，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保障投资者合法知情权。重视市值管理和投资者回报，加大现金分红力度，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3.71 亿元（含税），与股东共享企业发展红利，荣获“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回报天马奖”。

三是践行 ESG 理念。持续推动 ESG 理念深植于公司治理与运营全链条，压实高质量发展责任。强化公司治理，为企业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聚焦绿色发展理念，制定公司碳达峰行动方

案，明确任务清单，逐项落实。将可持续发展融入企业运营各环节，构建绿色生产运营体系。弘扬中医文化，积极投身公益事业，为偏远地区和弱势群体提供免费医疗服务和药品支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公司 ESG 履责实践入选北京市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 ESG 优秀案例、价值在线“2024 年度 ESG 价值传递奖”和“2024 年度最佳治理建设奖”等，彰显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的优秀成果。

（五） 夯实合规经营根基，筑牢风险防范壁垒

一是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和法治合规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治理体系和“三会一层”治理质效，确保职责明确和合规经营，构建高效、透明的治理体系。加强制度建设和执行，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强化舆情管理，优化中小投资者沟通机制，保障股东权益，全年无重大违规事件。发布诚信合规手册和指引，出台 6 个重点领域专项合规指引，建立重大风险监测机制。开展多项诚信合规活动，提升员工法治合规意识。强化子公司法治管理，制定考核评价体系，子公司诚信合规体系建设覆盖率 100%。

二是充分发挥内部控制和审计监督质效。持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梳理内控检查条款，进行年度内控及风险管理体系评价工作，逐项对照检查，确保重点事项落实到位。举办内控和风险管理培训，推进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更新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进行常态化经济体检，完成多家子公司年度内经济责任审计。开展重点项目专项审计，落实落细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持续强化审计监督机制，确保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到位，完善相关管理制度。

三是严守生产安全和信息安全生命线。深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与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制，扎实开展各类专项、综合检查，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点，确保生产作业安全性。开展前处理工序危险源辨识工作，联合高校共同制定中药粉尘安全管理规范团体标准，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大兴分厂被评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优秀企业。构筑信息安全壁垒，加强对核心系统的运维管理和安全审计管控，落实正版化各项工作要求，保证电子系统的流畅安全。围绕信息化建设要求，进行生产、销售、质量等系统升级优化，打通关键业务节点环节，提升信息的交互性、协同性、安全性。

（六） 主动开拓海外市场，加速中医药国际化进程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经济环境，同仁堂国药加快推进中医药国际化进程，主动把握市场商机，深入落实大品种战略，以公益作为品牌文化底色及基石，借助“同仁堂日”和“第九届同仁关怀防中风”等活动，增强市场推广和品牌宣传力度，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活力。加强在电商渠道的布局和发展，与京东健康、阿里健康及有赞等合作开展电商跨境销售业务，打造多元化的产品矩阵，不断提升运营效率，蝉联香港“企业金勋大奖 2023——杰出中医药品牌”、新加坡“亚洲区最具影响力品牌大奖——中医药类最值得信赖品牌”等，保持同仁堂品牌境外市场优势地位。持续强化产品生产及研发，当归补血颗粒通过审批获得中成药注册证；联合专业院校共同开展的“安宫牛黄丸及其重金属成分在缺血性脑卒中的保护作用及其毒理学研究”研究成果，获评世界中医药学会联合会“中医药国际贡献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鼓励和促进国内医药企业“走出去”的号召，报告期内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养阴清肺丸、时疫清瘟丸获得加拿大产品注册，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海外的品牌知名度和国际影响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党和政府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适合我国中医药发展的标准体系框架已基本建立。2024年4月，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等九部门印发《北京市支持创新医药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2024年）》，推进创新链、产业链和政策链深度融合，优化要素资源配置，加速医药健康产业创新，以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防病治病需求。2024年7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中医药标准化行动计划（2024—2026年）》，坚持统筹协调、需求导向、质量优先、应用为本的原则，扬优势、补短板、激活力，系统谋划了推动中医药标准化高质量发展的政策举措，具有很强的战略前瞻性和目标可及性，是今后一段时间开展中医药标准化工作的行动指南。此外，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陆续发布《中药改良型新药研究技术指导原则（试行）》《按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管理的中药复方制剂药学申报资料撰写指导原则（试行）》等指导文件，有效促进中医药传承精华、守正创新，推动中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同时，药品监管体系持续完善，是保障药品安全有效的重要基础。2024年5月，国家药监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地区性民间习用药材管理办法》，从标准管理、生产使用管理、监督管理等方面对原办法进行修订，根据新形势、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对地区性民间习用药材的管理。2024年7月，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对药品标准管理的基本制度、工作程序以及各方职责作出了明确规定。在通用性规定的基础上，按照中药材、中药饮片、中药提取物与配方颗粒、中成药等中药产品属性分类，进一步对中药标准管理的各项要求进行细化和明确，彰显中药的特殊性。该规定的出台，对于加强中药标准管理，建立和完善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标准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成药的生产与销售，拥有包括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加工、中成药研发、中成药生产、医药物流配送、药品批发和零售在内的完整产业链条。公司常年生产的中成药超过400个品规，产品剂型丰富，覆盖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等类别，以安宫牛黄丸、同仁牛黄清心丸、同仁大活络丸、六味地黄丸，金匱肾气丸为代表的产品以及众多经典药品家喻户晓，蜚声海内外。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量发展主线，深入贯彻落实“同仁堂服务年”及党建与经营重点工作任务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提质增效，全面推进“三大发展战略”，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经济运行工作实现了稳中向好、好中提质的良好局势。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同仁堂品牌创始于1669年（清康熙八年），至今已跨越三百五十余载春秋。作为中医药老字号企业，历经时代变迁与市场洗礼，同仁堂以深厚的文化底蕴与卓越的品质传承，构筑起自身独特的竞争优势：

（一）品牌优势

同仁堂品牌作为我国传统中医药代表，秉承“炮制虽繁必不敢省人工，品味虽贵必不敢减物力”的古训，坚守以诚信精神为基础的质量观，保证了“疗效显著”，实现了“济世养生”的理想，在中医药行业和消费者心中收获了极高的社会认同度。得天独厚的品牌实力与广受称赞的美誉度，助力公司充分释放老字号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二）品种优势

公司拥有以安宫牛黄丸、同仁牛黄清心丸、同仁大活络丸、六味地黄丸、金匱肾气丸等为代表的产品以及众多经典药品，常年生产的中成药超过400个品规，覆盖心脑血管、补益、清热、妇科、儿科等多领域，丰富的产品资源形成对品牌发展和稳健经营的有力支撑。

（三）产业优势

公司着力固链强链，构建全产业链发展格局。医药工业板块，拥有现代化的生产基地，严格遵循GMP标准进行生产，在传承传统生产工艺的基础上，大力推进智能化生产，逐步打造技术先进、功能完整、绿色环保的工业产业集群。医药商业板块，公司搭建了自有门店和强强合作的销售体系，快速将产品推向市场。同时与重要子公司同仁堂科技、同仁堂商业、同仁堂国药在产品网络、区域等方面形成互补，带动品牌、品种优势的充分发挥。

（四）管理优势

上市以来，公司持续深化法人治理，严格遵循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各项要求，深化改革，完善质量管控体系、诚信合规体系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筑牢“党建、质量、诚信”三大基石，逐步深化精细化管理，有效提升了运营效率与经济效益。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主责主业稳健发展，统筹生产保供有序运作，深化营销改革和精细化管理，夯实企业高质量发展根基。截止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为3,119,752.40万元，同比增长3.6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19,632.32万元，同比增长1.06%，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859,728.16万元，同比增长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2,627.4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6,098.53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8,597,281,604.93	17,860,891,456.13	4.12
营业成本	10,421,121,147.37	9,414,070,490.87	10.70
销售费用	3,595,489,312.70	3,436,631,969.77	4.62
管理费用	1,476,549,326.22	1,522,928,135.55	-3.05
财务费用	6,104,419.93	-110,139,252.35	-
研发费用	269,398,210.92	279,817,301.89	-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272.75	1,869,491,851.11	-5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158.96	-76,177,284.4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058,133.09	-1,429,878,161.77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4.12%，主要由于本公司大力推进营销改革，积极开拓市场，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长 10.70%，主要是中药材价格上涨使产品成本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4.62%，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市场拓展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3.05%，主要由于本报告期药品零售端职工绩效薪酬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且部分存款未到结息期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3.72%，主要由于部分研发项目未到结算期致报告期内研发投入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9.29%，主要是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下降，且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报告期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及购买定期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是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营业收入 1,859,728.16 万元，同比增长 4.12 %；营业成本 1,042,112.11 万元，同比增长 10.70%。在面临复杂的宏观经济环境和中药材成本上涨的压力下，公司专注主业

稳健发展，统筹生产供应保障有序运作，全面实施“三大发展战略”，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进年度经营效益稳步发展。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主营收入	1,191,227.29	670,090.85	43.75	7.52	14.04	减少 3.22 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主营收入	1,123,040.76	815,397.99	27.39	9.60	15.52	减少 3.72 个百分点
其他行业主营业务收入	12,701.82	11,709.02	7.82	-30.59	-30.27	减少 0.42 个百分点
行业间抵消	-478,212.60	-457,665.80	4.30	—	—	—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848,757.27	1,039,532.06	43.77	4.15	10.74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前五名系列	560,721.84	294,058.72	47.56	13.22	31.42	减少 7.2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中国境内	1,714,462.67	1,001,168.82	41.60	3.95	10.63	减少 3.53 个百分点
中国境外	134,294.60	38,363.24	71.43	6.76	13.52	减少 1.7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848,757.27	1,039,532.06	43.77	4.15	10.74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零售	666,106.73	451,105.42	32.28	-15.12	-11.79	减少 2.55 个百分点
批发	1,182,650.54	588,426.64	50.25	19.43	37.70	减少 6.6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848,757.27	1,039,532.06	43.77	4.15	10.74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前五名系列-心脑血管类	万盒	1,832.09	1,646.47	373.01	13.46	-2.27	99.06
医药工业前五名系列-补益类	万盒	2,705.72	2,049.19	1,559.97	24.64	-2.67	72.67
医药工业前五名系列-妇科类	万盒	1,339.48	1,627.25	277.92	-13.42	34.18	-50.87

产销量情况说明：

① 上述产品，为占公司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前五名的主要品种系列，按照功能性划分为心脑血管类、补益类、妇科类。详细情况见本节“（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② 上表中产品较上年增减变动按照报告期前五名主要品种同口径对比。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原材料	447,620.68	66.80	363,721.04	61.90	23.07	原材料价格上涨
	人工	71,297.67	10.64	67,573.38	11.50	5.51	人工成本上涨
	燃料及动力	14,205.93	2.12	16,574.20	2.82	-14.29	节能减排导致下降
	制造费用	136,966.57	20.44	139,725.95	23.78	-1.97	降本增效取得初步成效所致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	815,397.99	100.00	705,837.07	100.00	15.52	采购量增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00,478.3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0.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01,046.56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4.8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67,143.98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4.95%。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财务费用	6,104,419.93	-110,139,252.35	-
其他收益	105,678,288.80	56,859,474.14	85.86
投资收益	81,140,961.71	-973,457.7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475.52	-54,170.16	-
信用减值损失	-6,201,885.42	-10,199,386.90	-
资产减值损失	-62,773,451.36	-108,159,097.28	-
资产处置收益	6,974,122.19	-2,492,200.45	-
营业外收入	15,809,772.33	8,881,639.25	78.01

1. 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上升，主要由于本报告期利息支出增加且部分存款未到结息期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2. 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 85.86%，主要由于本期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确认的其他收益增加所致。

3. 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由于本期同仁堂科技转让所持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丧失控制权使其成为联营企业，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确认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由于子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股价变动所致。

5. 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由于本期根据信用损失率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6. 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由于本期因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而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7. 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8. 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78.01%，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核销无法支付的款项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8,690,615.3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08,690,615.3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2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1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9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5
硕士研究生	97
本科	273
专科	95
高中及以下	3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112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62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13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2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投入包括计入研发费用科目的支出及其他与科研相关的投入。公司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869.06 万元，其中计入研发费用科目 26,939.82 万元；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 38,304.54 万元增长 6.70%。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272.75	1,869,491,851.11	-5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158.96	-76,177,284.4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058,133.09	-1,429,878,161.77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	-1,480,460,387.75	394,727,410.10	-

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原因详见“第三节、五、（一）、1”。

②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变动原因说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经营活动及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账款	227,172,663.75	0.73	138,782,723.97	0.46	63.69	主要由于子公司期末未结算的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	-	34,799,810.40	0.12	-100.00	主要由于同仁堂商业完成对原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283,938.51	0.00	-100.00	主要由于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收回所致。
长期应收款	-	-	554,926.12	0.00	-100.00	主要由于子公司转租赁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87,155,205.48	0.28	18,244,568.93	0.06	377.70	主要由于本期同仁堂科技转让所持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丧失控制权使其成为联营企业所致。
在建工程	305,462,127.77	0.98	129,253,482.12	0.43	136.33	主要由于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81,072,461.93	0.58	117,501,634.40	0.39	54.10	主要由于子公司门店装修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0,496,483.47	0.39	50,574,102.21	0.17	138.26	主要由于子公司购买定期存款及支付投资意向金所致。
短期借款	187,721,029.86	0.60	93,024,750.00	0.31	101.80	主要由于本期子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41,494,877.92	1.09	225,447,156.60	0.75	51.47	主要由于本期期末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收账款	-	-	6,472,053.00	0.02	-100.00	主要由于同仁堂商业完成对原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所致。
合同负债	313,997,816.51	1.01	669,215,832.07	2.22	-53.08	主要由于子公司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	-	54,627,747.36	0.18	-100.00	主要由于同仁堂商业完成对原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3,073,452.09	5.17	523,844,235.37	1.74	207.93	主要由于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3,701,102.63	0.17	85,496,334.52	0.28	-37.19	主要由于子公司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	0.01	9,505,675.28	0.03	-68.44	主要由于子公司返还医药物资储备资金所致。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59,405.50	0.01	24,250.52	0.00	11,691.11	主要由于国药公司长期福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61,738.28	0.06	7,935,393.06	0.03	147.77	主要由于租赁业务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45,481,827.37	0.47	111,236,580.36	0.37	30.79	主要由于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22,217.21（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3.5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7,101,719.52	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3,909,205.79	借款质押
合计	61,010,925.31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同仁堂商业所属行业为“零售行业”。

零售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末已开业门店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同仁堂商业共设立零售门店 1,251 家，2024 年内新增门店数量 250 家，其中新设 252 家，闭店 2 家。主要地区变动情况如下：公司零售总部地处华北地区核心地带，品牌及公司文化对周边地区影响力较强，报告期内新增店铺 97 家，年底达到 513 家，数量在各地区分布中居于首位；华东地区新增药店 63 家，闭店 1 家，年底达到 292 家，数量位列第二；华南地区新增药店 40 家，年底达到 173 家，数量位列第三。全部零售药店中，自有物业 11 家，建筑面积共计 1.22 万平方米；租赁物业 1,240 家，建筑面积共计 34.02 万平方米。

同仁堂商业下属零售药店主要开设在全国重点城市和地区，并逐步向周边发展，以线下直接服务客户群体为主，主要销售中西成药及饮片、保健品及食品、医疗器械等。根据药店所处地区消费水平、消费特点，零售药店调整和丰富产品结构，满足消费者的差异化需求。

按品类结构划分的商品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销售占比	2023 年销售占比
中西成药及饮片	81.87%	81.75%
保健品及食品	16.68%	17.25%
医疗器械及其他	1.45%	1.00%

报告期内，零售药店通过销售中西成药及饮片获得的销售收入占零售总收入的 81.87%，其次为保健品及食品。零售药店在 2024 年从前 5 名供应商处采购中西成药及饮片，共计约 48.4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9%。零售药店中，有 720 家设立了中医医疗诊所，占零售药店总数 57.55%；有 809 家取得“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资格，占公司零售药店总数 64.67%。

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商业公司围绕“整合、赋能、服务、转型、突破、发展”的主线，通过机制创新和效率提升，不断强化统筹联动，精心组织实施门店焕彩、大品种销售等多项工作落地。推进特色营销，加快新零售发展和会员体系建设，报告期内商业公司广告及推广类业务经费为 9,152.79 万元，较去年同口径费用下降 42.73%。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2024 年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营业收入 25,298.5 亿元，同比持平；利润总额 3,420.7 亿元，同比下降 1.1%。总体来看，2024 年医药制造行业整体总量增长放缓，结构分化升级逐步加速，政策的推动和行业竞争格局集中度提升，促使医药产业不断转型升级，体现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驱动的行业趋势。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中成药	心脑血管类	安宫牛黄系列	中药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是	否	—	否	是	是	否
中成药	心脑血管类	同仁牛黄清心系列	中药	益气养血，镇静安神，化痰熄风。用于气血不足，痰热上扰引起：胸中郁热，惊悸虚烦，头目眩晕，中风不语，口眼歪斜，半身不遂，言语不清，神志昏迷，痰涎壅盛。	是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成药	妇科类	同仁乌鸡白凤系列	中药	补气养血，调经止带。用于气血两亏引起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少腹冷痛，体弱乏力，腰酸腿软。	否	否	—	否	否	否	否
中成药	补益类	六味地黄系列	中药	滋阴补肾。用于肾阴亏损，头晕耳鸣，腰膝酸软，骨蒸潮热，盗汗遗精。	否	否	—	否	是	是	否
中成药	补益类	金匱肾	中药	温补肾阳，化气行水。用	是	否	—	否	是	是	否

		气系列		于肾虚水肿，腰膝酸软，小便不利，畏寒肢冷。							
--	--	-----	--	-----------------------	--	--	--	--	--	--	--

注：①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的主要品种为安宫牛黄系列、同仁牛黄清心系列、同仁乌鸡白凤系列、六味地黄系列、金匱肾气系列。②上述品种中，含天然麝香和天然牛黄成份的药品医保不予支付。③六味地黄系列部分剂型未纳入国家基药目录和国家医保目录。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心脑血管类	514,594.22	260,827.38	49.31	17.26	40.24	-8.31	不适用
补益类	212,727.73	136,889.03	35.65	22.98	26.40	-1.74	不适用
清热类	73,297.99	50,348.93	31.31	19.27	25.98	-3.66	不适用
妇科类	47,722.22	25,053.93	47.50	26.63	15.37	5.12	不适用
其他	342,885.13	196,971.59	42.55	-13.63	-14.96	0.90	不适用
合计	1,191,227.29	670,090.85	43.75	7.52	14.04	-3.22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传统中成药生产与销售的老字号，品牌历史悠久，品种储备丰富，常年生产的中成药品种规逾 400 个。公司选取销售队列中具有代表性的品种进行同口径分析，将医药工业部分按照心脑血管、补益、清热、妇科进行划分。心脑血管类代表品种包括安宫牛黄系列、同仁牛黄清心系列、同仁大活络系列、愈风宁心滴丸、偏瘫复原丸等；补益类代表品种包括六味地黄系列、金匱肾气系列、阿胶系列、五子衍宗系列、归芍地黄系列、柏子养心系列等；清热类代表品种包括感冒清热系列、牛黄解毒系列、牛黄清胃系列、连翘败毒丸系列等；妇科类代表品种包括同仁乌鸡白凤系列、坤宝丸、调经促孕丸等。目前，公司销售模式与通过医疗渠道实现销售的产品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无法获取具有可比性的同领域产品的毛利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围绕新产品的研发、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工艺质量标准问题攻关等方面开展科研项目并取得部分成果。

围绕公司经营主业，加大科研项目立项，开展经典名方、清脑宣窍滴丸研发工作，对巴戟天寡糖胶囊、同仁牛黄清心丸等重点品种进行二次开发，完善大品种基础资料；开展潜力品种探索性研究，挖掘品种价值；开展“三性融合”调控传统丸剂成型与过程测量关键技术装备集成研究，进行生产质量问题攻关。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 (含一致性 评价项目)	药(产) 品名称	注册 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 处方 药	是否属 于中药 保护品 种(如 涉及)	研发 (注 册)所 处阶段
复方小活络 丸、愈风宁 心滴丸等品 种临床研究	复方小 活络丸	中药	舒筋活络，散风止痛。用于风寒湿邪引起的 风寒湿痹，肢节疼痛，麻木拘挛，半身 不遂，行步艰难。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愈风宁 心滴丸	中药	解痉止痛，增强脑及冠脉血流量。用于高 血压头晕，头痛，颈项疼痛，冠心病，心 绞痛，神经性头痛，早期突发性耳聋等症。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巴戟天 寡糖胶 囊	中药	温补肾阳。用于轻中度抑郁症中医辨证属 肾阳虚证者，症见抑郁情绪、心绪低落、 失眠多梦、疲倦乏力等。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左归丸	中药	具有滋肾补阴的功效。用于真阴不足，腰 酸膝软，盗汗，神疲口燥。	否	否	上市后 研究
	右归丸	中药	具有温补肾阳，填精止遗的功效。用于肾 阳不足，命门火衰，腰膝痠冷，精神不振， 怯寒畏冷，阳痿遗精，大便溏薄，尿频而 清。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枣仁安 神液	中药	具有补心安神的功效。用于失眠、头晕、 健忘。	否	否	上市后 研究
	调经促 孕丸	中药	温肾健脾，活血调经。用于脾肾阳虚、瘀 血阻滞所致的月经不调、闭经、痛经、不 孕，症见月经后错、经水量少、有血块、 行经小腹冷痛、经水日久不行、久不受孕、 腰膝冷痛。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同仁牛 黄清心 丸(对 照试 验)	中药	益气养血，镇静安神，化痰息风。用于气 血不足，痰热上扰引起：胸中郁热，惊悸 虚烦，头目眩晕，中风不语，口眼歪斜， 半身不遂，言语不清，神志昏迷，痰涎壅 盛。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人参归 脾丸	中药	具有益气补血，健脾养心的功效。用于心 脾两虚，气血不足所致的心悸、怔忡，失 眠健忘，食少体倦，面色萎黄以及脾不统 血所致的便血、崩漏、带下诸症。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天王补 心丸	中药	滋阴养血，补心安神。用于心阴不足，心 悸健忘，失眠多梦，大便干燥。	是	否	上市后 研究

	苏合香丸	中药	具有芳香开窍，行气止痛的功效。用于痰迷心窍所致的痰厥昏迷、中风偏瘫、肢体不利，以及中暑、心胃气痛。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三性融合”调控传统丸剂成型与过程测量关键技术装备集成研究	同仁牛黄清心丸	中药	益气养血，镇静安神，化痰息风。用于气血不足，痰热上扰引起：胸中郁热，惊悸虚烦，头目眩晕，中风不语，口眼歪斜，半身不遂，言语不清，神志昏迷，痰涎壅盛。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儿童清肺口服液临床研究	儿童清肺口服液	中药	具有清肺，化痰，止咳的功效。用于面赤身热，咳嗽，痰多，咽痛。	否	否	上市后研究
贞芪益肾颗粒大生产工艺验证及IV期临床研究	贞芪益肾颗粒	中药	益气养阴，清热利湿，活血化瘀。用于气阴两虚兼有湿热证的慢性肾小球肾炎，症见神疲乏力，少气懒言，午后潮热，手足心热，口干咽燥，长期咽痛，咽部暗红，脘闷纳呆，口干不思饮，小便黄赤，灼热，舌苔黄腻，脉濡数、滑数或细弱。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五子衍宗丸生殖毒性研究	五子衍宗丸	中药	具有补肾益精的功效。用于肾虚精亏所致的阳痿不育、遗精早泄、腰痛、尿后余沥。	否	否	上市后研究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同仁堂制药厂产品“时疫清瘟丸”、“养阴清肺丸”获得加拿大产品注册，取得加拿大卫生部颁发的《产品许可证（三类）》系产品上市许可；控股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下属制药厂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芪参颗粒”获批开展拟用于射血分数下降型慢性心力衰竭的临床试验；控股孙公司同仁堂国药收到香港中医药管理委员会签发的《中成药注册证明书》，准许将“当归补血颗粒【同仁堂】”在香港出售。

有关上述药品获得审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2024-007、2024-031、2024-034）。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究与开发费用、测试化验加工费、材料费、折旧及摊销、修理费、水电费、租赁费、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生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云南白药	34,444.15	0.88	0.86	2.45
片仔癀	23,235.43	2.31	1.67	0.00
达仁堂	18,465.23	2.25	2.80	1.12
白云山	85,219.30	1.13	2.32	8.22
华润三九	88,895.12	3.59	3.66	19.62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50,051.8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20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1.9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注释：上述表格中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平均数。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拥有 800 余个药品品规，常年生产的品规超过 400 种，涵盖内科、外科、妇科、儿科等类别，产品储备丰富，科研工作主要围绕新产品的研发、已上市产品的二次开发、工艺质量标准问题攻关等方面开展研究。报告期内研发情况详见本节“（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之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1）研发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医药工业和医药商业两个业务板块，科研投入的重点聚焦于工业生产领域，因此总体比重略显偏低。从实际情况来看，本公司医药工业板块研发投入在传统中成药制造行业中居前，从行业整体来看占收入及占净资产比例居行业中间水平。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复方小活络丸、愈风宁心滴丸等品种临床研究	2,314.68	2,314.68	—	0.12	89.72	
“三性融合”调控传统丸剂成型与过程测量关键技术装备集成研究	866.66	866.66	—	0.05	—	2023 年底立项，2023 年无费用支出。
儿童清肺口服液临床研究	855.32	855.32	—	0.05	45.58	
贞芪益肾颗粒大生产工艺验证及Ⅳ期临床研究	707.42	707.42	—	0.04	310.22	
五子衍宗丸生殖毒性研究	495.64	495.64	—	0.03	—	2024 年启动项目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营销情况的分析。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职工薪酬	157,329.50	43.76
市场拓展费	87,239.88	24.26
折旧费	55,060.07	15.31
广告费	26,220.68	7.29
差旅费	4,746.00	1.32
租赁费	3,458.71	0.96
仓储保管费	2,488.46	0.69
修理费	906.47	0.25
运输费	269.16	0.08
保险费	369.02	0.10
产品损耗	233.15	0.07
其他	21,227.83	5.91
合计	359,548.9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	----------------

云南白药	499,215.76	12.76
片仔癀	78,277.73	7.78
达仁堂	212,643.48	25.86
白云山	610,473.77	8.08
华润三九	696,547.52	28.1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359,548.9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9.33

注释：上述表格中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销售费用率与上期相比无重大变化，总体符合公司对于费用支出的管理要求，具有合理性。公司也将持续做好销售费用的考核与管理，不断探索和完善销售模式，提升公司获利能力。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拥有多家药材种植基地，这些基地供应的人参、山茱萸、甘草、黄芪等药材均占据公司采购的重要位置，可为公司日常生产所需关键原材料提供稳定供应，能够有效缓解中药材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运营的影响。公司拥有专业化的中药原材料采购团队，并持续强化专业人才的培养与梯队的构建，通过积极进行市场调研和考察，密切关注中药材市场的价格动态，为公司制定相关策略提供支持。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比例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60%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51%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中医药服务	50%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等	49%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49%
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电商业务	24%
北京同仁堂太原医疗管理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药品销售等	49%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服务	49%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0,376.67	76,475.52					-3,027.57	443,824.62
应收款项融资	79,484,406.66						-9,759,910.75	69,724,495.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							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097,857.72	738,848.86	-4,662,364.14				166,396.53	8,003,103.11
合计	87,042,641.05	815,324.38	-4,662,364.14				-9,596,541.79	78,261,423.64

证券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同仁堂科技

同仁堂科技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1666.HK，注册资本 128,078.4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46.85%股份。同仁堂科技主要从事生产及销售中药产品业务，剂型涉及丸剂、片剂、颗粒剂、口服液及胶剂等多种剂型，产品涵盖中成药、食品、化妆品等多个领域。主要产品包括六味地黄丸、金匮肾气丸、牛黄解毒片、感冒清热颗粒、阿胶及西黄丸等。

报告期内，同仁堂科技实现营业收入 725,964.39 万元，同比增长 7.18%；归母净利润 52,179.54 万元，同比下降 11.59%；期末总资产 1,440,859.24 万元，较期初增长 6.67%。

2. 同仁堂国药

同仁堂国药为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613.HK，股份总数为 83,710.00 万股，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33.62%股份，同仁堂科技持有其 38.05%股权。同仁堂国药主营业务为在海外发展分销网络以及制造销售中药产品。

报告期内，同仁堂国药实现营业收入 147,339.93 万元，同比增长 7.04%；归母净利润 45,633.36 万元，同比下降 6.29%；期末总资产 422,217.21 万元，较期初增长 5.07%。

3. 同仁堂商业

同仁堂商业注册资本 20,825.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持有其 51.98%股份。同仁堂商业主要经营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投资管理等。

报告期内，同仁堂商业实现营业收入 1,061,592.69 万元，同比增长 2.62%；归母净利润 38,575.55 万元，同比下降 6.33%；期末总资产 771,418.20 万元，较期初增长 4.1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在国家战略推动与消费升级的双重驱动下，中医药行业正经历历史性变革。

政策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首次提出“实施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标志着中医药产业正式进入政策红利释放期。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明确将“全产业链质量管控”作为核心任务，从加强中药资源保护利用、提升中药材产业发展水平、加快推进中药产业转型升级等八个方面提出 21 项具体任务，突出以提升质量为主线、以深化改革为动力、传承与创新并重，随着政策的落实，中药市场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程度将不断提高，有助于企业提升产品质量、加强品牌建设、拓展市场份额。

行业竞争格局加速重构。随着政策的持续出台，中药行业产业转型升级加速，促使中药行业加大研发力度和加快研发成果转化、质量标准升级淘汰落后产能、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创新发展。同时，政策鼓励战略性并购重组和资源整合，培优扶强龙头企业，中药企业面临“政策驱动转型”与“市场需求升级”的双重挑战，行业集中度提升、创新资源集聚、产业链垂直整合等趋势显著，中药制造和销售市场竞争激烈，品牌化竞争日益凸显。

医药消费市场前景广阔。随着人口老龄化和人们健康意识的提高，中药在预防保健、康复养生等领域的优势凸显，特别是在慢性病管理、亚健康调理等领域，中药产品的市场潜力巨大。近

年中药消费群体多元化逐步扩大，消费者对健康和品质的追求将推动中药消费结构升级，高端中药产品和个性化服务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叠加互联网的普及和电商平台的发展，为中药销售提供了新的渠道。

总体而言，2025年我国中药制造和销售市场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多年来深耕主业发展，形成包括中药材种植、中药材加工、中成药研发、中成药生产、医药物流配送、药品批发和零售在内的完整产业链条。在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增长和技术创新等因素的推动下，中医药行业将迈入“量质齐升”的黄金发展期，公司也将紧抓中医药产业新的发展机遇，加快推进全产业链布局升级与创新转化效率，推动中药传承与创新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关键之年，也是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决胜之年，公司将坚持服务大局、主动担当，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坚持守正创新、先立后破，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配合，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增强战略定力，以坚定的信心克服困难问题，大力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持续深化国企改革，统筹落实好“三大发展战略”，高质量落实提质增效年各项工作，切实扛起首都国企高质量发展使命担当。

工业制药板块，深化提质降本增效，提升运营效率；深化大品种战略落实，提升大品种运营能力；深化精品战略落地，构建差异化品种优势；深化高质量发展战略，激发企业活力；深化科研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深化固链强链，构建全产业链发展格局。

商业零售板块，按照“整合赋能、转型升级、多元融合、突破发展”发展主线，围绕“新产品、新零售、新医疗、新业态”全面开展工作，创造新模式、拉动新增量。整合赋能，聚焦新产品，深耕品类增量；转型升级，聚焦新零售，专业赋能药店；多元融合，聚焦新医疗，推动业务增长；突破发展，聚焦新业态，扩大市场份额。

海外业务板块，根据“调整恢复、降本增效”的思路，秉承“以客户需求为核心、以市场发展为龙头”的经营理念，从管理、产品、投资及财务方面实施关键工作机制优化、大品种群、优化投资、降本增效四大战略。推进一品多规，构建不同产品矩阵；培育系列大产品群，推进重点品种安全性评价和临床研究，加强产品科研论证；加快优质价值投资，投资一批核心项目；拓展非药赛道和创新营销项目，培育新赛道新增量。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将持续秉承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原则，把握时代机遇，提升战略远见，着力培育新质生产力，全面实施“三大发展战略”，统筹兼顾“提质增效年”的各项工作部署，上下同心推进年度经营效益和社会责任的双重提升，奋力谱写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崭新篇章。

（一） 紧扣战略规划，高质量完成各项重点任务

一是着力加快医药工业升级。全面分析市场现状和品种情况，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变化，以销定产，合理安排生产计划，优化库存配置和产能布局。充分发挥生产供应链运营平台的作用，推动生产相关业务数据的标准化建设，实现生产全流程数据的自动化生成，加速“中药智造”的数字化转型。围绕聚焦主责主业，着力构建中成药板块全产业链发展格局，推进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保障药材品质，加快推进“制药+”迭代升级，多措并举保障主要经济指标按计划完成。

二是着力推进主业外延。探索多元合作模式，加速投资项目落地转化。积极服务区域发展战略，加速推进重点项目落地，提升区域化药品营销配送能力。挖掘子公司潜力，加强制度执行和监督指导，规范子公司管理，赋能公司整体业务协同，提高经营质量。

三是着力加大科研成果转化。聚焦核心大品种，深入推进睡眠品种、经典名方的研发，为产品生产制造和市场推广提供强有力的科研支持。深化科研合作机制，积极开展临床研究、安全性评估、药效学研究等领域工作，加速更多大品种研发成果的转化与应用。依托养生酒研发中心，逐步实施新品开发和储备，升级品质与口感，扩大产品品种群。

（二） 紧扣提质增效，不断实现全新突破

一是强化“生产统令”。生产管控中心继续深化精益制造，统筹推进产线布局优化和生产资源共享。逐品种研究合理库存，提高采购精准度。

二是强化“质量同标”。质量管控中心继续强化精细管控，持续推进标准建设。坚决贯彻同仁堂“两个必不敢”的古训，全面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推进“零缺陷”管理，确保产品质量和疗效。

三是强化“数据同源”。财务管控中心建立财务系统与供应链系统数据联系，推动业财数据融合，实现财务数据可视化分析，深化成本控制，优化成本监控手段和方式。

（三） 深化营销改革，持续增强市场竞争力

一是深化落实大品种战略、精品战略，培育潜力品种，有序推进“一品一策”营销策略，结合不同品种和地域特点，因地制宜，分类施策，进行精准化、差异化推广，有效提升营销投入产出比，结合数据分析优化调整营销策略，促进经营质效稳中有进。

二是多措并举，优化电商渠道，拓展医疗领域。优化电商平台的产品销售组合及运营策略，提升核心品种销售规模。开发医疗领域，加大核心市场的等级医院、社区医疗机构开发，提高医疗市场大品种的规模及效益。

三是动态管理市场。优化营销资源配置，强化品牌管理体系。畅通消费者沟通渠道，确保消费者的诉求得到快速响应和解决，从而增强品牌忠诚度和市场美誉度。

（四） 锚定数智化建设，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

一是加速科技和产业融合。构建多系统数据管理平台，推进寰通数据透视分析项目，实现动态销售数据可视化管控，加强销售数据追溯能力。加大先进生产技术的推广与应用，提升自动化、信息化、数字化能力，通过全自动产线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实现保供、降本提效。

二是加速数智化项目建设。关注拟建项目论证，分试点建设综合能源管控系统平台，智能监控能源运行情况，有效节能降耗。加快推进业财数字化核算系统建设，打通系统间数据壁垒，逐步进行推广应用，提升业财融合效率。

三是关注新兴领域布局。积极推动科研创新，打造新型战略资源储备，重点研究新技术、新产品和传统中医药相结合的创新项目，探索新兴领域新赛道。

（五） 强化务实高效，提升合规治理水平

一是筑牢合规体系建设。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建设，落实国企监事会改革，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和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内部审计强度，定期检查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强化内控合规监督与考核。充分发挥信息化手段辅助效能提高合规管理效率，加强合规培训与教育，提高全员合规意识和应对能力。

二是着力价值驱动提升。着力推进对外投资，推动医药工业板块优化产能布局，医药商业零售板块优化终端布局，强化战略合作与产业协同。深入落实绿色发展理念,有序推动社会公益，统筹做好舆情管理和市值管理，提升品牌影响力和长期投资价值。

三是着力优化人力资源体系。持续推进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方案，深化人才的选拔、储备和培养机制，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制定针对性的培养计划和培训内容，加速关键岗位人才培养，实施人才培育计划。逐项分析关键岗位和一线的人才状况，有计划地补充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型一线人才。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未发生明显变化。

1. 行业政策风险及应对

风险：近年来中医药行业监管日趋严格，政策调整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可能直接影响中药企业的研发成本、产品定价和市场准入，进而影响企业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应对：公司深入学习政策，加强与政府和监管机构的沟通，及时了解政策动态，时刻关注市场变化。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的创新性和差异化，以增强市场竞争力，减少对政策变化的敏感性。同时，进一步优化成本控制，通过提高生产效率、加强供应链管理等方式降低运营成本，增强抗风险能力。

2. 原材料与质量标准风险及应对

风险：受种植环境、气候变化、环保政策及检测标准提升等多种因素影响，中药材、中药饮片供应量及供应价格波动频繁，对企业运营成本产生较大影响。药品质量关系着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新《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要求落实药品全生命周期管理，强化责任追究，新版《中国药典》对中药材及中药饮片的农残、重金属等药品标准提出更

高要求，一方面为保障药品安全、有效和质量可控奠定法律基础，另一方面对企业履行药品质量的主体责任提出更高要求。

应对：公司多措并举，积极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深化采购改革，建立健全集中采购运行规范和流程，合理控制采购成本；坚持种采联动，对自建的药材种植基地，通过建立药材标准、质量管控体系和招投标制度，确保药材质量可控、来源可追溯；与大型种植基地合作，有效扩大采购规模，实现道地药材产地直采；通过合理调配库存管理，保持安全库存，保障储备库存的安全性及有效性。与此同时，公司持续关注传统炮制技艺的传承发展，加强药材鉴别人才培养与队伍建设，确保原材料采购到药品生产各环节管控到位；加强供应商监控，按计划开展年审工作以保证供应质量；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提高整个行业的质量水平。

3. 市场风险及应对

风险：世界经济面临诸多不稳定和不确定性因素，地缘政治紧张、外部需求收缩，在缓慢复苏中呈现动能不足、增长失衡、碎片化加剧的特征，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可能会因此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同仁堂国药作为国际化发展平台、品牌形象代表和文化传播窗口，坚持“以医带药，文化先行”的发展战略，紧抓核心业务，加强品种开发、统筹规划布局；加强人才培养；提高生产效能；加强品种资源储备、优化工业产能。融合不同地域、不同民族的智慧和经验，持续加快中药产业国际化进程。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规范运作保障，发挥治理机制效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依法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注重维护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权利，通过多种渠道促进中小股东与管理层的有效沟通。《公司章程》明确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充分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平等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管理层对股东大会中股东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全面回答。公司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进行鉴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以保障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股东大会程序及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履行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的选聘程序、董事会成员数量和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法治建设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权责分明、有效运行，对于重大事项履行前置研究讨论，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支持。公司全体董事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和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各项培训，主动了解监管政策和监管动态，充实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指导，熟悉董事的权利和义务，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并发表专业意见。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根据监管规定规范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研究讨论相关事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监督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选聘程序选举监事，监事的选聘程序、监事会人数和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监事能够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监事依照《公司章程》和《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对董事会的日常运行、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经营管理层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谋经营、抓落实、强管理的职责，严格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重大决策，有序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任务落实，提升公司经营发展质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合规，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署聘任协议，制定年度经营目标，持续建立健全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以确保管理层在任期内能够较好的完成各项工作，促进公司经营成果提质增效，保障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五）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管理信息披露业务，力求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有效，保障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的重大信息。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的相关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事项及知情人信息登记、备案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公开、公平、公正，保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法治建设

公司全面推进企业法治建设，建立总法律顾问制度，强化主要责任人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发挥总法律顾问在经营管理中的法律审核把关作用，推进公司依法经营、合规管理。公司董事会法治建设委员会监督公司法治建设工作执行情况，听取公司法治建设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研究公司法治建设重要问题，并提出指导意见，对公司法治建设、诚信合规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重大事项等提出专业建议，保障公司法治建设合规有效。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运作规范，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严格执行“五分开”管理：

1. 资产独立完整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同仁堂”商标、字号为同仁堂集团所有，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使用“同仁堂”品牌，根据相关协议向同仁堂集团支付品牌使用费。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租用控股股东部分房屋及物业，并根据相关协议支付租赁费用。

2. 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劳动人事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保持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无在本公司股东单位兼职情况。

3. 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根据上市公司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4. 机构独立

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组织架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较好的运作机制与运行效率。公司将依据自身发展和公司治理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组织机构设置。

5. 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建立了独立的生产和经营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由于商业模式及市场资源等方面原因，公司部分产品采购及销售通过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完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遵守相关制度，参考市场公平交易原则执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就其取得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股份的控制权事项涉及的解决和避免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向本公司出具了《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上述承诺事项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06.14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06.15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09.1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09.19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11.15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4.11.16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是否通过	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累积投票
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是		
		2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是	是	
		3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是		
		4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是		
		5	《关于 2023 年董事薪酬的议案》	是	是	
		6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是		
		7	《关于 2023 年监事薪酬的议案》	是	是	
		8	《关于修订<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议案》	是		
		9	《关于聘任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是	是	
		10.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关于选举邸淑兵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2	《关于选举王春蕊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3	《关于选举孙恺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4	《关于选举黄冬梅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5	《关于选举张朝华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6	《关于选举温凯婷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0.07	《关于选举杨利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1.00	《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关于选举乔延江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1.02	《关于选举王桂华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1.03	《关于选举王钊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1.04	《关于选举杨庆英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2.00	《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2.01	《关于选举王兴武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2.02	《关于选举李睿女士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12.03	《关于选举孔伟平先生为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是	是	是
2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是	是	
3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关于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是	是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邸淑兵	董事长	男	50	2021.12.29	2027.06.13	0	0	0	/	20.70	是
王春蕊	董事	女	41	2024.06.14	2027.06.13	0	0	0	/	0	是
孙 恺	董事	男	42	2024.06.14	2027.06.13	0	0	0	/	0	是
黄冬梅	董事	女	45	2024.06.14	2027.06.13	0	0	0	/	0	是
张朝华	董事	女	50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237.87	否
	总经理			2021.12.29							
温凯婷	董事、总会计师	女	47	2020.06.19	2027.06.13	0	0	0	/	127.11	否
杨 利	董事	男	47	2022.01.28	2027.06.13	0	0	0	/	139.44	否
	副总经理			2021.06.25	2024.11.28						
乔延江	独立董事	男	68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12	否
王桂华	独立董事	女	63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12	否
王 钊	独立董事	男	63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12	否
杨庆英	独立董事	女	70	2023.01.09	2027.06.13	0	0	0	/	12	否
王兴武	监事会主席	男	44	2024.06.14	2027.06.13	0	0	0	/	0	是
李 睿	监事	女	38	2024.06.14	2027.06.13	0	0	0	/	0	是
孔伟平	外部监事	男	55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12	否
庞淑文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1.06.25	2027.06.13	0	0	0	/	48.66	否
吕建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5	2023.04.10	2027.06.13	0	0	0	/	53.10	否
张春友	副总经理	男	57	2021.08.12	2024.11.28	0	0	0	/	134.98	否

	常务副总经理			2024.11.28	2027.06.13						
王 田	副总经理	男	56	2019.03.22	2027.06.13	0	0	0	/	127.19	否
冯 莉	副总经理	女	49	2021.10.28	2027.06.13	0	0	0	/	129.93	否
	董事会秘书			2022.01.26							
董凌云	副总经理	男	51	2024.11.28	2027.06.13	0	0	0	/	4.69	否
唐智强	总法律顾问	男	44	2022.01.26	2027.06.13	0	0	0	/	80.81	否
藏 怡	董事（离任）	女	48	2018.06.13	2024.06.14	0	0	0	/	0	是
刘柏钢	董事（离任）	男	57	2018.06.13	2024.06.14	0	0	0	/	0	是
满 杰	董事（离任）	女	50	2018.06.13	2024.06.14	0	0	0	/	0	是
李 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6	2023.06.26	2024.06.14	0	0	0	/	0	是
王继雄	监事（离任）	男	40	2020.06.19	2024.06.14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0	0	0	/	1,164.48	/

注：报告期内，董事长邸淑兵先生于公司领取 20.70 万元，为其应领取的部分以前年度绩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邸淑兵	50 岁，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药酒分公司财务主管、副经理，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经济运行部部长、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财务部副部长、投资管理部副部长、部长、总经理。现任北京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春蕊	41 岁，理学学士，执业药师、主管药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品质保证部副部长、部长，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科技质量部副部长、部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伊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伊利成人营养食品有限公司董事。
孙 恺	42 岁，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信息中心科员、副主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企业管理部、媒体公关部、媒体广告管理部、信息化管理部副部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化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冬梅	45 岁，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中国北京同仁堂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主管、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副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朝华	50岁,大学学历,执业药师、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南分厂一车间副主任、二车间技术副主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亦庄分厂质量保证科副科长、综合办公室主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装环保管理部副部长、科技质量部副部长,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董事。
温凯婷	47岁,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高级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研究院副院长。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总会计师,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杨利	47岁,大学学历。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北分厂厂长助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北分厂副厂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前处理分厂党总支书记、厂长,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乔延江	68岁,理学博士,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任长春地质学院副教授、北京中医药大学教授。现任北京城市学院特聘教授,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桂华	63岁,本科学历,副主任中药师。曾任中国药材公司科技处、生产处、国际合作部管理职位,泰国东方药业有限公司中方总经理,北京华禾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东沃华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羚锐制药有限公司、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福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太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中药协会秘书长兼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赛灵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钊	63岁,药学博士。曾任日本国立冈山大学医学院药理学系助理教授、美国西奈山医学院小儿免疫学系访问教授、哈佛大学医学院遗传学系访问教授。现任清华大学药学院教授,主要研究方向为衰老生物学与药理学,尤其是衰老的分子细胞机制和药物干预衰老的研究,以及神经和代谢药理学、中药现代化研究,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庆英	70岁,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曾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财务处长、审计处长。现任北京弘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兴武	44岁,本科学历,曾任首钢总公司计财部成本管理员、首钢总公司审计部风险管理处副处长、首钢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首钢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专职董事、首钢集团有限公司经营财务部财务管理高级经理、首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睿	38岁,硕士研究生,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建集团北京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业务主管,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孔伟平	55岁，研究生学历，执业律师。曾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人教部干部，中国铜铅锌集团公司人事部副处长，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管委会主任，北京律协国有资产法专委会主任，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独董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北京金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天桥盛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燃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京城佳业物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庞淑文	38岁，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拥有法律职业资格及国有企业三级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曾任北京石油机械有限公司职工。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监事。
吕建媛	45岁，本科学历，高级技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仁堂制药厂前处理分厂生产科业务主管、副科长。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一级）大工匠、吕建媛中药炮制首席技师工作室领办人、职工代表监事。
张春友	57岁，大学学历，执业中药师、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分公司区域主管、产品一部副部长、销售部副部长、销售部常务副部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王 田	56岁，大学学历，执业药师，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制药厂质量科副科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生产科代理科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副部长、部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北分厂副厂长、厂长、党总支书记（兼），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制药厂南分厂厂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同仁堂制药厂大兴分厂厂长，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同仁堂制药厂大兴分厂厂长。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冯 莉	49岁，北京大学国际经济系毕业，经济学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内审法务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经济运行部部长，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山东省天一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凌云	51岁，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亦庄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唐智强	44岁，研究生学历，拥有法律职业资格（非执业）及国际项目经理资格认证（IPMP C级）。曾任中国海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亚洲事业部副总经理兼法律合约部副总经理、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洲事业部法务总监、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地产中心法务总监、鑫苑（中国）置业有限公司运营法务总监、大家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家置业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三年，于 2024 年 6 月完成第十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2024 年 11 月，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杨利先生辞任副总经理职务，继续担任董事职务，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担任副总经理职务；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张春友先生担任常务副总经理，董凌云先生担任副总经理。

上述换届及相关人员变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关于选举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完成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2024-013、2024-014、2024-017、2024-033）。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邸淑兵	同仁堂集团	总经理	2024.11	至今
王春蕊	同仁堂集团	质量管理部部长	2023.09	至今
孙 恺	同仁堂集团	信息化管理部部长	2022.09	至今
黄冬梅	同仁堂集团	投资管理部副部长	2023.08	至今
王兴武	同仁堂集团	财务管理部部长	2024.05	至今
李 睿	同仁堂集团	财务管理部副部长	2024.03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邸淑兵	北京医药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18.06	至今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1	至今
王春蕊	北京同仁堂药材参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	至今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2	至今
	北京同仁堂伊利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内蒙古伊利成人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董事	2024.08	至今
孙 恺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	至今
	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8	至今
		总经理	2024.07	至今
黄冬梅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4.05	至今
张朝华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5	至今
温凯婷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8	至今
杨 利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04	2025.03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03	2025.01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2025.01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11	至今
乔延江	北京城市学院	特聘教授	2023.10	至今
王桂华	中国中药协会	秘书长兼全国中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长	2005.08	至今
	赛灵药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6	至今
	中国神威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04	至今
	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01	至今
王 钊	清华大学	药学院教授	1998.05	至今
杨庆英	北京弘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2010.04	至今
	山西永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5	至今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05	至今
王兴武	北京同仁堂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5	至今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4.05	至今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4.05	至今
孔伟平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1.05	至今
	北京北辰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18.12	至今
	北京天桥盛世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2020.01	至今
	北京华方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0.04	至今
	北京京城佳业物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10	至今
	北青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6	至今
	北京燃气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24.03	至今
	天山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05	至今
庞淑文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2.06	至今
张春友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11	至今
王 田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03	至今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9	至今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03	至今
冯 莉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22.12	至今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8	2023.03
		非执行董事	2023.03	至今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2	2024.04
	山东省天一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9	至今
唐智强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02	至今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1	至今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06	至今
董凌云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5.03	至今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	董事长	2025.03	至今

	公司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5.03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依照公司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薪酬情况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根据其所担任的行政岗位（如有）或承担的职责以及公司的薪酬制度领取基础薪酬，并根据公司薪酬考核制度进行考核取得绩效薪酬。公司对有关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的各议案均获得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中，基本薪酬部分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相关人员的绩效收入根据年度计划各项经济技术指标的完成情况及其所负责任考核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同意给予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每人每年 12 万元（含税）津贴，除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及外部监事不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报告期内，董事长邱淑兵先生在同仁堂集团领取薪酬，在本公司领取的为部分以前年度绩效；董事王春蕊女士、孙恺先生、黄冬梅女士，监事王兴武先生、李睿女士在同仁堂集团领取薪酬；除此之外，其余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详见本节第（一）部分相关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按上述原则执行，具体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详见本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春蕊	董事	选举	换届
孙 恺	董事	选举	换届
黄冬梅	董事	选举	换届
王兴武	监事会主席、监事	选举	换届
李 睿	监事	选举	换届
张春友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董凌云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整
藏 怡	董事（第九届）	离任	换届

刘柏钢	董事（第九届）	离任	换届
满 杰	董事（第九届）	离任	换届
李 军	监事会主席、监事（第九届）	离任	换届
王继雄	监事（第九届）	离任	换届
杨 利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整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03.2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04.28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05.24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06.14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08.3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10.29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11.2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12.18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12.2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邸淑兵	否	9	9	0	0	0	否	3
王春蕊	否	6	5	1	0	0	否	2
孙 恺	否	6	5	1	0	0	否	2
黄冬梅	否	6	5	1	0	0	否	2
张朝华	否	9	9	0	0	0	否	3

温凯婷	否	9	9	0	0	0	否	3
杨 利	否	9	8	1	0	0	否	3
乔延江	是	9	9	0	0	0	否	3
王桂华	是	9	9	0	0	0	否	3
王 钊	是	9	9	0	0	0	否	3
杨庆英	是	9	9	0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杨庆英、乔延江、黄冬梅
提名委员会	王桂华、王 钊、孙 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乔延江、王桂华、王 钊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邸淑兵、乔延江、王 钊
法治建设委员会	张朝华、王 钊、唐智强
独立董事专门会	王钊、乔延江、王桂华、杨庆英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八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1.04	审议《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听取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汇报同仁堂2023 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相关事项。	审议通过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办法》；听取了关于2023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相关事项，并形成以下意见：1.同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组进场审计；2.请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工作，审计中应与审计委员会保持沟通，以便审计委员会及时了解审计工作进度和审计中发现的问题；3.同意公司的2023年年度报告工作计划，	不适用

		督促年报编制有关人员做好信息保密及协调工作，确保年报工作合规、高效的完成。	
2024.03.27	审议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度审计总结、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	审计委员会就审议事项进行了深入分析和讨论，同意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总结，并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期间的工作情况表示认可；同意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其他各项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选聘方案。	不适用
2024.04.28	审议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通过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05.24	审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以及决定其报酬的预案。	经与会委员讨论，一致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报酬预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06.14	审议聘任总会计师的预案	审议通过聘任温凯婷女士为总会计师的预案，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08.28	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审议通过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0.28	审议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决定其报酬的预案。	审议通过 2024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一致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报酬预案，同意将两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2.27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同仁堂”品牌使用许可框架协议》的预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物业租赁暨关联交易的预案。听取了公司审计部门汇报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整体工作情况；听取中审众环汇报年度审计计划。	经与会委员讨论，审计委员会同意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发表审核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对公司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评价工作整体情况表示认可。同意会计师相关审计方案，督促中审众环严格按照年审计划开展后续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5.24	审议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预案。	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事前审查通过，同意选举邸淑兵先生、王春蕊女士、孙恺先生、黄冬梅女士、张朝华女士、温凯婷女士、杨利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乔延江先生、王桂华女士、王钊先生、杨庆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06.14	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后，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预案。	经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进行事前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张朝华女士为总经理；杨利先生、张春友先生、王田先生为副总经理；冯莉女士为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温凯婷女士为总会计师；唐智强先生为总法律顾问，同意将	不适用

		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11.28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预案	经对被提名人任职资格进行事前审核，提名委员会同意聘任张春友先生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董凌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两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27	审议关于 2023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预案。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经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审查，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的各项经营财务指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于两项预案内容无异议，同意将两项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0.28	审议关于修订《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的预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认为，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企业年金方案细则，能够有效调动员工积极性，促进企业健康持续发展，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四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3.27	听取了关于公司 2024 年战略与发展计划的汇报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对汇报内容表示认可	不适用
2024.05.24	审议《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经与会委员讨论，认为该方案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对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具有积极意义，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08.28	审议《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	经与会委员讨论，同意公司对 2024 年上半年落实提质增效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0.28	审议关于同仁堂商业对外投资的预案	经与会委员审议讨论，同意同仁堂商业对外投资事项，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法治建设委员会召开三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6.14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法治建设委员会对内控体系工作报告表示认可，强调要加强自查工作力度，提升各单位自查工作质量，进一步优化公司内控体系，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汇报。	不适用
2024.08.28	审议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法治合规工作汇报暨下半年工作计划	法治建设委员会对议案内容表示认可，强调要严格依法、依规落实法治合规建设工作，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汇报。	不适用
2024.12.27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	法治建设委员会对2024年度法治建设与诚信合规工作	不适用

	法治建设与诚信合规工作报告	报告内容表示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汇报。	
--	---------------	-----------------------	--

(七)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专门会召开三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04.28	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预案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讨论，认为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利于进一步明确独立董事权责与义务，提升公司独立董事履职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同意将修订后的工作制度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2.18	审议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预案	全体独立董事讨论后认为，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2024.12.27	审议关于与关联方签订《“同仁堂”品牌使用许可框架协议》的预案，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物业租赁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这两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相关交易条款内容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这两项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不适用

(八)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3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7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88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08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204
销售人员	7,996
技术人员	4,515
财务人员	961
行政人员	2,207
合计	17,88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学历	574
本科学历	6,000
大专学历	6,938
高中学历	1,307
中专或以下学历	3,064
合计	17,88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与公司长远发展目标相符合的用工制度与薪酬绩效体系。公司依法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各种福利保障机制，足额为职工缴纳各类社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推进人才队伍建设和业务发展，制定和完善了薪酬、绩效及职业发展管理制度，建立了有效的激励机制，为职工打造多元化的职业发展通道，搭建获得职业成就、实现事业目标的平台，促进价值创造与收益回报相匹配，与企业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薪酬改革、绩效考核、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以及职工福利保障等多项工作。在兼顾统筹平衡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及考核力度，完善薪酬、绩效及职业发展管理，结合企业人才队伍发展，充分征求职工意见，做好人才的考核激励与发展规划。同时加大检查力度，将改革工作全面纳入党建经营双考核体系，全级次开展改革效果和执行情况分析评估，不断优化相关政策及制度。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人才是第一资源，着眼于“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操作人才”的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多元化人才培养体系，通过专业培训、技术练兵、技能大赛等多种形式，强化人才继续教育与素质提升，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人才基础。

1. 深化人才体系建设，激发企业强劲动能

持续推进大工匠管理考评机制，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的传承和引领作用，畅通技能技术人才职业发展通道，形成人才培养激励的长效机制。同时依托公司大工匠创新与引领优势，加强师徒技艺与文化遗产，正向引导基层职工扎根岗位，继承和发扬工匠精神，心无旁骛钻研业务，走技能成才、岗位成才之路，促进企业产业升级和技术创新。

2. 夯实专业根基，聚力技艺精进

随着工业智能化生产进程加速，公司通过各类创新项目与行业竞赛活动强化岗位练兵，激发职工学习热情，加强立足于岗位特色的多元化培训，着力培养选拔青年技术骨干；通过技能比武、劳动竞赛，鼓励职工不断精进技术，解决生产难题、促进指标完成；通过技术改革创新活动，提升生产制造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通过师徒班、大工匠机制及工作室，传承和发展中药制造技能

技术，解决难点问题。2024 年公司技能人才培养取得显著成效，在中药炮制和中药鉴别等领域取得优异成绩，多名职工在北京市级和国家级大赛中脱颖而出，同时公司荣获“北京市第十四届商业服务技能大赛活动中药炮制工竞赛项目优胜奖”，为公司技能人才储备奠定了坚实基础。

2025 年公司将全面推进三年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工作，坚持“高素质引进、高水平培养、高标准考核、高能力选拔”的原则，全面加强干部人才梯队建设，强化人才综合素质和能力的提升，激发人才内驱力和创新力，全面推动人才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以来，公司始终秉承专注主业、务实发展的经营理念，致力于通过持续稳健的经营成果回馈投资者，重视与股东分享公司高质量发展成果。在拟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规划，并充分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预期，确保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得到有效保障。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响应新“国九条”政策，加强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力度，在年度分红基础上增加中期分红，提高了分红比例和频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685,735,131.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25.98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9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685,735,131.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9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496,075,876.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496,075,876.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540,814,776.2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62.0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4,925.98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804,841,930.31

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为公司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值。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经理层成员薪酬标准及考核实施细则》，深入落实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进一步强化监督、检查及考核力度，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导向作用，激发经理层成员的内在动力，调动经理层成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活力与动力。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公司内控体系运行良好。呈现出机构设置完善，人员配置合理，运行规范有序的特点。内部控制制度及内控手册健全，内部控制执行有效，信息披露及时准确，财务报告真实可靠，资产安全完整，业务合法合规，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目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子公司经营管理质量，重点从制度建设及落实、监督指导等层面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充分挖掘子公司自身潜力，增强母子公司之间的赋能协同，从而提升运营质量。强化对子公司的法治合规管理，建立子公司法治建设考核评价体系，子公司诚信合规体系建设覆盖率达100%。坚持部室联动管理模式，适时召开会议对子公司重要事项进行意见征询，联合相关专业部室深入子公司开展联合巡检；利用股东会、董事会等形式，充分发挥外派人员参与子公司决策及运营的作用；启动子公司经营管理专项审计，全面覆盖子公司运营的各关键环节，为其健康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不适用

十六、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439.08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位于北京地区，所属分厂 5 家，各分厂均有厂内污水处理站，共有 5 个污水排放口；天然气锅炉 2 台（总产气量 12T/H），燃气蒸汽发生器 3 台（总产气量 3.6T/H），冬季采暖用 2 台 SBS 一体化供热设备（第六代超低氮冷凝型真空热水机组）。

单位：吨

公司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本公司	废水	废水排放总量	间歇排放	35.69 万	无
		COD 排放量		23.71	无
		氨氮		2.68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0.49	无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同仁堂科技位于北京地区，所属分厂 4 家，共有 4 个污水排放口；锅炉废气排放口 5 个。

单位：吨

子公司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同仁堂科技	废水	废水排放总量	间歇排放 连续排放	41.45 万	无
		COD 排放量		41.32	无
		氨氮		0.61	无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14.37	无

本公司及同仁堂科技上述制药厂污水排放执行标准为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废气排放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139-2015)。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防治污染设施

公司各分厂均设有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设施委托专业公司实施运行维护。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各分厂的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符合规定。

(2) 废气防治污染设施

公司各分厂化验室、生产车间等重要点位的 VOCs 等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各分厂生产车间粉尘收集处理装置运行正常；各分厂食堂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正常。废气处理装置由各分厂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运营管理和定期维护。报告期内，各分厂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排放符合规定。

(3) 噪声防治措施

公司各分厂产生噪声厂房均采取设置隔声间、减振垫等防治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各分厂噪声防治措施运行情况正常，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相应标准限值规定。

(4) 固废/危废处置

公司各分厂的一般固体废物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清运；危险废物单独暂存，由具备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公司定期外运处置。各分厂设置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各分厂如实记录固体废物台账。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建设项目均按规定的时间履行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或环保自主验收手续。公司所属各分厂排污许可登记管理均在有效期内，并在属地要求的规定期限内申报完成年度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部分分厂对到期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时修订，并按照属地要求完成备案工作。在已有基础上，积极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隐患排查工作，并对隐患排查过程中出现的不适应项进行了完善。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各分厂均修订完善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公司对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结果显示报告期内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应排放标准。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各分厂均按时完成了 2023 年度环境统计年报。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2023 年度二氧化碳排放核查报告通过北京市生态环境局终审，并足额完成年度 22,074 吨配额清缴。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按期完成 2023 年度二氧化碳排放工作的企业填报、第三方核查、碳配额交易以及碳履约工作。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部分分厂及子公司推行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通过增加使用清洁能源，有效减少了火电的耗用量，创新“光伏+”应用场景，打造绿色厂区，落实绿色低碳发展。

具体说明：√适用 □不适用

其他有关公司报告期内保护环境、减少碳排放等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公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同仁堂集团	为保障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同仁堂集团就其取得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股份的控制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涉及的解决和避免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进一步承诺如下：1.同仁堂集团承诺，本次交易不改变本公司的核心业务定位，不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未来拓展，同仁堂集团亦不会利用控股股东地位采取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2.同仁堂集团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按照法定程序通过采取以下一项或多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资产转让、托管相关业务或资产、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企业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进一步解决天津同仁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个别非主要产品相同的情况。3.上述承诺自同仁堂集团签署之日起生效。	2024.12	是	交易完成后五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7	1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7 年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建彪、何姗姗	郝国敏、侯书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郑建彪（2 年）、何姗姗（2 年）	郝国敏（1 年）、侯书涛（1 年）

	名称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6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产品的价格由双方在不超过市场价格的范围 内协商确定。同仁堂集团（含其附属公司）不得以高于其向任何独立的第三方销售相同产品的价格或市场每季 度平均价格（以两者较低为准）作为向同仁堂股份公司供应产品的价格。	市场价	67,143.98	4.95	现金	67,143.98	无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市场价	18,444.16	1.36	现金	18,444.16	无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市场价	6,624.23	0.49	现金	6,624.23	无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		市场价	682.02	0.05	现金	682.02	无
北京同仁堂中药配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市场价	371.91	0.03	现金	371.91	无

方颗粒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采购	公司按照对其他独立第三方销售产品的价格给予同仁堂集团(含其附属公司)及其他关联方。	市场价	2.72	0.00	现金	2.72	无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货	销售		市场价	29,211.31	1.58	现金	29,211.31	无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销售		市场价	8,623.45	0.47	现金	8,623.45	无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销售		市场价	258.71	0.01	现金	258.71	无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货	销售		市场价	359.93	0.02	现金	359.93	无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货	销售		市场价	5.83	0.00	现金	5.83	无	
合计				购货	/	131,728.25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1)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商标使用许可证协议》，本集团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费用：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商标使用费		896.23		839.62						
	(2) 同仁堂国药与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际）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在此协议下同仁堂国药支付同仁堂国际以下费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类型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仁堂国际		房屋建筑物		385.09		404.91		31.08		44.94	
(3) 本集团与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北京同仁堂参茸中药制品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山西）有限公司分别签订《房屋有偿使用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在此协议下本集团本期分别收到租赁费 172.81 万元和 19.68 万元。											
(4) 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土地租赁协议、仓储保管合同及房屋租赁协议，本集团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费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类型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仁堂集团	土地及房屋建筑物	3,236.08	3,617.37	264.86	359.57	45.37	3,502.34
(5) 本公司与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数据包含与其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数据。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	科技公司转让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股权	公允价值	23.42	226.00	226.00	银行转账	202.58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	商业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1%股权	公允价值	467.00	600.29	600.29	银行转账	133.29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权转让	商业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北京同仁堂石家庄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1%股权	公允价值	-1,478.22	46.92	46.92	银行转账	1,525.14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无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698,000.00		698,000.00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30,000.00	40,250.00	570,250.00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64,787.00	564,787.00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544,332.62	-2,173,929.91	1,370,402.71
合计		1,228,000.00	605,037.00	1,833,037.00	3,544,332.62	-2,173,929.91	1,370,402.71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 698,000 元为下属子公司向同仁堂集团支付的租赁押金。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 570,250.00 元为下属子公司为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保证金。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期末 564,787.00 元为下属子公司应收取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房租。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期末 1,370,402.71 元主要为商业公司应付健康药业宣传费。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无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上述委托贷款关联交易在本期存续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三 5（3）关联方委托贷款”。

2.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

争承诺函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控股股东关于解决和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承诺函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2025-002）。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3）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3,57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0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0	719,308,540	52.45	0	无	0	国有 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41,033,808	2.99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21,522	28,484,677	2.08	0	无	0	境外 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29,288,646	25,265,224	1.84	0	无	0	其他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 远望基金	-6,500,000	23,500,000	1.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 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462,903	12,653,993	0.92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80,016	11,877,005	0.87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9,199,951	9,199,951	0.67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313,953	8,171,443	0.60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基金	4,025,800	5,425,776	0.4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719,308,540	人民币普通股		719,308,54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1,033,808	人民币普通股		41,033,80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484,677	人民币普通股		28,484,67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欧医疗健康混合 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65,224	人民币普通股		25,265,22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高毅邻 山1号远望基金		2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 方达沪深300医药 卫生交易型开放 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12,653,993	人民币普通股		12,653,99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77,005	人民币普通股	11,877,005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9,199,951	人民币普通股	9,199,9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171,443	人民币普通股	8,171,4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25,776	人民币普通股	5,425,77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同仁堂集团与其他前十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均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上述股东外，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191,090	0.7431	134,300	0.0098	12,653,993	0.9227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96,989	0.3644	15,100	0.0011	11,877,005	0.8660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57,490	0.1354	28,300	0.0021	8,171,443	0.5958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99,976	0.1021	76,400	0.0056	5,425,776	0.3956	0	0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11,877,005	0.866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新增	0	0	9,199,951	0.67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8,171,443	0.595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	5,425,776	0.3956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退出	0	0	0	0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汇添富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0	0	0	0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退出	0	0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	0	0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戴小锋
成立日期	1992 年 8 月 17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加工、制造中成药及中药饮片；销售中药材、中成药及中药饮片；投资及投资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货物储运、药膳餐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同仁堂集团直接持有同仁堂科技（1666.HK）1.40%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同仁堂集团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 260.15 亿元，利润总额为 34.09 亿元。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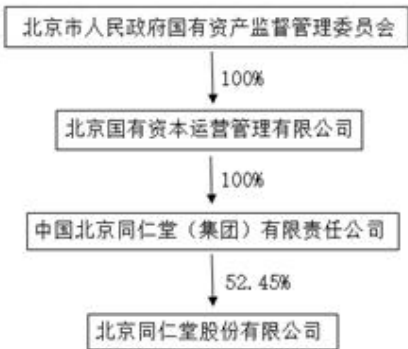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5)0203633 号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同仁堂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同仁堂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存货账面余额为 1,099,615.83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26,629.77 万元。见财务报表第十节、五、16 和第十节、七、10。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需要管理层运用检查和分析各种类别和类型存货的过时程度、不同产品定价计划，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等因素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	A 了解公司存货管理及跌价准备计提相关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 B 取得存货清单，执行监盘及抽盘程序，检查存货数量、状态和产品效期等情况，对管理层认定的存在减值迹象判断的合理性进行分析； C 取得管理层存货跌价测试计算表，复核管理层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计算准确性，执行重新计算程序； D 比较管理层用于测试存货跌价准备的产成品预计售价与近期合同售价，评估合理性； E 取得管理层用于测试存货跌价准备的产成品、在产品至出售时仍需发生的预计销售费用、税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鉴于存货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金、成本，对照近期历史发生水平，评估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同仁堂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同仁堂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同仁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同仁堂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同仁堂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同仁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

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同仁堂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同仁堂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郝国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侯书涛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2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七、1	10,756,236,973.85	12,131,896,561.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十、七、2	443,824.62	370,376.6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七、4	251,792,005.41	238,833,849.91
应收账款	十、七、5	1,321,473,797.33	1,055,560,325.33
应收款项融资	十、七、7	69,724,495.91	79,484,406.66
预付款项	十、七、8	227,172,663.75	138,782,723.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十、七、9	125,558,228.00	112,396,032.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七、10	10,729,860,618.04	9,340,164,542.4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十、七、11		34,799,810.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七、12		283,938.51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七、13	213,460,560.15	228,653,236.58
流动资产合计		23,695,723,167.06	23,361,225,804.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十、七、16		554,926.12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17	87,155,205.48	18,244,568.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七、18	8,003,103.11	7,097,85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七、19	90,000.00	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七、20	401,744.95	551,651.83
固定资产	十、七、21	3,834,528,937.49	3,807,698,047.65
在建工程	十、七、22	305,462,127.77	129,253,482.1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十、七、23	3,867,638.58	4,507,748.3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七、25	1,832,215,075.22	1,546,054,449.62
无形资产	十、七、26	782,584,799.43	754,832,005.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十、七、27	46,760,823.43	45,781,749.79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七、28	181,072,461.93	117,501,634.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七、29	299,162,451.85	245,482,13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30	120,496,483.47	50,574,102.2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1,800,852.71	6,728,224,358.73
资产总计		31,197,524,019.77	30,089,450,163.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七、32	187,721,029.86	93,024,7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七、35	341,494,877.92	225,447,156.60
应付账款	十、七、36	3,774,316,662.71	4,276,186,703.48
预收款项	十、七、37		6,472,053.00
合同负债	十、七、38	313,997,816.51	669,215,832.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39	471,322,654.61	510,464,168.80
应交税费	十、七、40	162,931,189.84	144,556,818.24
其他应付款	十、七、41	679,195,490.88	572,477,877.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753,737.15	51,639,652.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十、七、42		54,627,747.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七、43	1,613,073,452.09	523,844,235.37
其他流动负债	十、七、44	53,701,102.63	85,496,334.52
流动负债合计		7,597,754,277.05	7,161,813,676.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十、七、45	1,245,632,097.78	1,429,750,809.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十、七、47	1,258,229,174.00	1,065,746,656.61
长期应付款	十、七、48	3,000,000.00	9,505,675.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十、七、49	2,859,405.50	24,250.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十、七、51	169,386,395.33	157,567,528.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七、29	19,661,738.28	7,935,393.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98,768,810.89	2,670,530,314.02
负债合计		10,296,523,087.94	9,832,343,990.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七、53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七、55	1,950,236,592.35	2,000,975,432.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十、七、57	145,481,827.37	111,236,580.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七、59	1,342,958,586.27	1,203,627,139.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十、七、60	8,386,175,950.07	8,370,702,73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96,323,218.06	13,058,012,147.00
少数股东权益		7,704,677,713.77	7,199,094,025.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01,000,931.83	20,257,106,172.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197,524,019.77	30,089,450,163.66

公司负责人： 邱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4,142,903.76	4,834,763,219.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十九、1	14,589,075.33	18,305,177.88
应收款项融资			4,354,883.04
预付款项		975,234.83	2,095,482.89
其他应收款	十、十九、2	1,211,269.01	31,774,050.5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798,000.00
存货		3,104,807,484.80	2,294,046,253.4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615,822.98	49,469,134.81
流动资产合计		7,098,341,790.71	7,234,808,202.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十九、3	1,182,438,457.84	854,436,151.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0,669,910.77	1,023,802,920.35
在建工程		61,791,812.06	42,044,208.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977,185.40	17,125,031.60
无形资产		117,196,896.96	125,138,933.9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17,108.32	1,790,50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478,244.89	107,267,944.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32,144.92	2,597,130.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9,401,761.16	2,174,202,821.87
资产总计		9,607,743,551.87	9,409,011,024.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692,007.6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4,980,563.30	133,479,156.60
应付账款		973,342,548.04	952,533,388.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3,623,925.10	59,562,486.35
应付职工薪酬		230,190,578.74	232,431,322.02
应交税费		26,239,494.38	15,359,312.61
其他应付款		72,492,490.73	68,878,012.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56,019.06	8,722,650.63
其他流动负债		8,271,110.26	7,470,076.92
流动负债合计		1,649,588,737.25	1,478,436,406.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300,000.00	43,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139,887.82	8,972,430.0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4,250.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689,465.67	27,096,681.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5,129,353.49	79,393,362.04
负债合计		1,734,718,090.74	1,557,829,768.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3,754,682.55	1,353,754,682.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2,958,586.27	1,203,627,139.51
未分配利润		3,804,841,930.31	3,922,329,171.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73,025,461.13	7,851,181,255.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607,743,551.87	9,409,011,024.09

公司负责人： 邱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燕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8,597,281,604.93	17,860,891,456.13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七、61	18,597,281,604.93	17,860,891,456.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923,599,323.57	14,711,711,280.67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七、61	10,421,121,147.37	9,414,070,490.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十、七、62	154,936,906.43	168,402,634.94
销售费用	十、七、63	3,595,489,312.70	3,436,631,969.77
管理费用	十、七、64	1,476,549,326.22	1,522,928,135.55
研发费用	十、七、65	269,398,210.92	279,817,301.89
财务费用	十、七、66	6,104,419.93	-110,139,252.35
其中：利息费用		133,759,589.48	102,208,401.07
利息收入		151,357,439.49	225,807,433.78
加：其他收益	十、七、67	105,678,288.80	56,859,474.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68	81,140,961.71	-973,45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55,175.95	-1,241,592.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70	76,475.52	-54,170.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71	-6,201,885.42	-10,199,386.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72	-62,773,451.36	-108,159,097.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73	6,974,122.19	-2,492,200.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2,798,576,792.80	3,084,161,337.03

列)			
加：营业外收入	十、七、74	15,809,772.33	8,881,639.25
减：营业外支出	十、七、75	9,003,462.66	12,389,11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5,383,102.47	3,080,653,857.39
减：所得税费用	十、七、76	525,045,590.00	497,428,627.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0,337,512.47	2,583,225,229.8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0,337,512.47	2,583,225,229.8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6,274,925.98	1,668,834,509.6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4,062,586.49	914,390,720.1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6,423,523.92	47,432,007.3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4,245,247.01	22,197,333.22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0,111.32	-827,496.9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0,111.32	-827,496.9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865,135.69	23,024,830.1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3,865,135.69	23,024,830.1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178,276.91	25,234,674.11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46,761,036.39	2,630,657,237.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0,520,172.99	1,691,031,842.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86,240,863.40	939,625,394.3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13	1.2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十九、4	4,896,408,337.09	4,108,664,662.16
减：营业成本	十、十九、4	2,763,156,022.08	2,154,116,068.66
税金及附加		55,492,920.39	64,936,242.53
销售费用		631,539,206.81	517,145,485.48
管理费用		183,076,924.28	183,659,124.10
研发费用		111,735,068.78	94,230,962.63
财务费用		-39,733,581.33	-88,999,826.31
其中：利息费用		2,195,233.13	2,870,456.55
利息收入		42,396,446.02	88,812,290.28
加：其他收益		31,150,317.38	18,076,25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十九、5	373,951,822.59	263,572,421.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815.30	808,391.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869,494.47	-67,476,995.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0,786.96	78,535.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7,775,023.84	1,398,635,214.23
加：营业外收入		925,015.78	2,683,881.19
减：营业外支出		1,865,806.07	2,865,457.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6,834,233.55	1,398,453,638.05
减：所得税费用		153,519,765.92	149,526,294.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314,467.63	1,248,927,343.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3,314,467.63	1,248,927,343.0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3,314,467.63	1,248,927,343.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007,890,569.55	20,873,118,747.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21,651.60	10,013,935.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1）	403,805,864.91	211,683,434.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24,318,086.06	21,094,816,117.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55,615,460.17	11,533,480,029.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02,679,813.90	3,464,576,24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333,287.03	1,930,502,388.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1）	2,502,704,252.21	2,296,765,607.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3,332,813.31	19,225,324,26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272.75	1,869,491,851.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14,116.81	268,134.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72,369.94	1,415,671.1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72,053.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2）	117,189,676.65	244,872,146.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976,163.40	253,028,005.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551,438.55	324,514,815.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90,474.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2）	266,541,883.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093,322.36	329,205,290.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2,117,158.96	-76,177,284.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70,000.00	86,198,677.0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70,000.00	86,198,677.0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76,842,186.69	36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3）	19,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6,912,186.69	454,798,677.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5,739,379.92	325,197,080.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92,367,987.46	873,808,765.3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9,297,708.65	390,714,070.4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七、78（3）	678,862,952.40	685,670,992.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6,970,319.78	1,884,676,838.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058,133.09	-1,429,878,161.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		30,729,631.55	31,291,005.22

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0,460,387.75	394,727,410.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16,370,484.14	11,621,643,074.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5,910,096.39	12,016,370,484.14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96,934,571.11	4,629,748,76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85,664.53	53,276,589.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2,320,235.64	4,683,025,349.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93,434,639.47	2,401,238,243.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3,199,127.41	804,383,567.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1,914,346.22	672,824,524.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219,407.86	481,928,10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51,767,520.96	4,360,374,43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552,714.68	322,650,91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694,224.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6,339,959.00	235,233,002.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9,474.23	113,591.7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80,579.32	88,812,29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594,236.73	324,158,88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682,273.74	121,972,31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4,696,531.00	122,621,434.4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778,804.74	244,593,74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4,568.01	79,565,137.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909,276.00	43,3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909,276.00	43,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72,895,228.76	440,380,353.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43,958.70	22,423,04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4,339,187.46	506,103,39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429,911.46	-462,803,39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6,264.97	1,575,276.3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4,598,029.76	-59,012,070.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0,646,376.38	4,869,658,44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6,048,346.62	4,810,646,376.38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00,975,432.28		111,236,580.36		1,203,627,139.51		8,370,702,732.85		13,058,012,147.00	7,199,094,025.96	20,257,106,172.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1,470,262.00				2,000,975,432.28		111,236,580.36		1,203,627,139.51		8,370,702,732.85		13,058,012,147.00	7,199,094,025.96	20,257,106,172.9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0,738,839.93		34,245,247.01		139,331,446.76		15,473,217.22		138,311,071.06	505,583,687.81	643,894,75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45,247.01				1,526,274,925.98		1,560,520,172.99	786,240,863.40	2,346,761,03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738,839.93								-50,738,839.93	208,153,051.33	157,414,211.4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0,470,000.00	50,4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738,839.93								-50,738,839.93	157,683,051.33	106,944,211.40
（三）利润分配									139,331,446.76		-1,510,801,708.76		-1,371,470,262.00	-488,810,226.92	-1,860,280,488.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331,446.76		-139,331,446.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488,810,226.92	-1,860,280,488.92

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1,470,262.00				1,950,236,592.35		145,481,827.37		1,342,958,586.27		8,386,175,950.07		13,196,323,218.06	7,704,677,713.77	20,901,000,931.8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05,619,067.30		89,039,247.14		1,078,713,423.89		7,262,433,548.28		11,807,275,548.61	6,646,792,764.42	18,454,068,313.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981.31		3,197,893.09		3,218,874.40	6,412,480.48	9,631,354.8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1,470,262.00				2,005,619,067.30		89,039,247.14		1,078,734,405.20		7,265,631,441.37		11,810,494,423.01	6,653,205,244.90	18,463,699,66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643,635.02		22,197,333.22		124,892,734.31		1,105,071,291.48		1,247,517,723.99	545,888,781.06	1,793,406,50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197,333.22				1,668,834,509.63		1,691,031,842.85	939,625,394.30	2,630,657,237.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3,635.02								-4,643,635.02	30,772,364.24	26,128,729.2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33,916,626.19	33,916,626.1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4,643,635.02								-4,643,635.02	-3,144,261.95	-7,787,896.97
（三）利润分配									124,892,734.31		-563,763,218.15		-438,870,483.84	-424,508,977.48	-863,379,461.32
1．提取盈余公积									124,892,734.31		-124,892,734.3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870,483.84		-438,870,483.84	-424,508,977.48	-863,379,461.3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1,470,262.00				2,000,975,432.28		111,236,580.36		1,203,627,139.51		8,370,702,732.85		13,058,012,147.00	7,199,094,025.96	20,257,106,172.96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203,627,139.51	3,922,329,171.44	7,851,181,255.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203,627,139.51	3,922,329,171.44	7,851,181,25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331,446.76	-117,487,241.13	21,844,205.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3,314,467.63	1,393,314,467.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9,331,446.76	-1,510,801,708.76	-1,371,470,262.00
1．提取盈余公积									139,331,446.76	-139,331,446.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342,958,586.27	3,804,841,930.31	7,873,025,461.13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078,713,423.89	3,236,976,214.75	7,040,914,58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981.31	188,831.78	209,813.0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078,734,405.20	3,237,165,046.53	7,041,124,39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892,734.31	685,164,124.91	810,056,859.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48,927,343.06	1,248,927,343.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4,892,734.31	-563,763,218.15	-438,870,483.84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892,734.31	-124,892,734.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870,483.84	-438,870,483.8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1,470,262.00				1,353,754,682.55				1,203,627,139.51	3,922,329,171.44	7,851,181,255.50

公司负责人： 邸淑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温凯婷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京体改发（1997）11号批复批准，由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7年5月29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00万股，1997年6月18日成立，注册资本200,000,000.00元，股本200,000,000股，并于1997年6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

根据本公司199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8年末总股本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送红股2股，共送红股40,000,000股。送股后股本总额为240,000,000股。

根据本公司199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1999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实际配股19,800,000股，其中：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配股1,800,000股，社会公众股实际配股18,000,000股，配股后股本总额为259,800,000股。

根据本公司200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0年末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即以配股后总股本259,8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实际转增2.77136股，共转增71,999,93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331,799,933股。

根据本公司2002年度、200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141文核准，本公司以2002年末总股本331,799,9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配股3股。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额放弃本次配股认购权，实际配股29,884,982股，配股后股本总额361,684,915股。

根据本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4年末总股本361,684,915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72,336,983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434,021,89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434,021,898.00元。

根据2005年11月22日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并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权字（2005）118号《关于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复，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2.5股股票，流通股股东共获得非流通股股东38,850,477股股票，股本总额不变。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7年末总股本434,021,89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2股，共转增86,804,380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20,826,278股。注册资本变更为520,826,278.00元。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10年末总股本520,826,278股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5股，增加股本260,413,139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520,826,278股，送转后，共增加股本781,239,417股，总股本为1,302,065,695股。注册资本变更为1,302,065,695.00元。

根据本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同仁转债（转债代码：110022）于2013年6月5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15年3月3日，累计共有1,200,585,000元同仁转债已转换成本公司股票，转股数为69,404,567股，占同仁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5.33%。根据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关于提前赎回同仁转债的决议，本公司已行使同仁转债提前赎回权。2015年3月4日起，同仁转债和同仁转股（转股代码：190022）停止交易和转股。2015年3月10日，同仁转债在上海交易所摘牌。本公司于2015年7月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1,371,470,262.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为1,371,470,262股。

注册地：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大街 3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42 号

本公司经营范围：制造、加工中成药制剂、化妆品；经营中成药、西药制剂、生化药品；普通货运；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销售定型包装食品（含乳冷食品）、保健食品、中药材、医疗器械、医疗保健用品；零售中药饮片、图书；制造酒剂、涂膜剂、软胶囊剂、硬胶囊剂、保健酒、营养液（不含医药作用的营养液）；鹿、乌鸡产品的加工；中医科、内科专业、外科专业、妇产科专业、儿科专业、皮肤科专业、老年病科专业诊疗；危险货物运输（3 类）；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药用动植物的饲养、种植；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零售百货；中西药广告设计；劳务服务；以下项目仅限分公司经营：养殖梅花鹿、乌骨鸡、麝、马鹿；物业服务和供热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第十节、五、21、26、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合并及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自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及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大于 1 千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金额大于 2 千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2 千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款项及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2%
其他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负债类项目	单项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该项余额的 30%以上且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0.2%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以上且金额大于 2 千万元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及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净资产或营业收入占集团净资产或营业收入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以上且金额大于 2 千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银联社保机构类客户
- 应收账款组合 2：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备用金
-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等款项。

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融资租赁款组合 1：已逾期款项
- 应收融资租赁款组合 2：未逾期款项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活动形成的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应收票据
-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应收账款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途物资、材料物资及包装物、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列报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

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节、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7。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投资性房地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5	3-5	4.85-2.71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3%-5%	4.85%-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5%	19.4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3%-5%	24.25%-15.83%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8	3%-5%	32.33%-11.88%
---------	-------	-----	-------	---------------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生物资产，主要指存栏待售的畜牧养殖类生物，如存栏待售的林麝。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收获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产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营造或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植业			
林木	5	5	19
畜牧养殖业			
林麝	8	5	11.875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7。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及其他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按照土地可使用年限	权证记载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软件	4-10 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软件
非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专利技术	10 年	预计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直线法	专利技术
其他无形资产	按合同约定可使用年限	合同记载	直线法	--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节、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究与开发费用、测试化验加工费、材料费、折旧及摊销、修理费、水电费、租赁费、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34。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参见第十节、五、11（5））。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生产制造分部商品销售以与客户签订合同（订单）已履行，当客户取得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即在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后，根据合同约定的价格扣除估计的折扣后确认销售收入。

本公司药品零售分部则以药品交付客户、系统显示商品转出并收到销售流水单、现金缴款单和刷卡记录清单的时间作为客户取得对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的时点确认销售收入。

提供广告服务的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内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第十节、五、27。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

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 房屋及建筑物
- 车辆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对原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

如第十节、第五条、第 34 款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公司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公司综合考虑与本公司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无	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 18 号”），自发布之日起实施。本公司选择自发布年度（2024 年度）提前执行该解释。本公司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	无	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应税收入按 6%/9%/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消费税	应税收入、数量	从量：对销售的应税酒类按每吨人民币 1,000.00 元计缴消费税； 从价：按生产环节销售收入的 10%、20%计缴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7%计缴。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及经营地现行税率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唐山）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辽宁）科技药业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15%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16.5%
部分符合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条件的子公司	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

- ① 初级农产品加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8年11月20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报告期内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农产品初加工所实现的利润，免征企业所得税。

② 小微企业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税费优惠政策指引（2.0）》，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

③ 高新技术企业

A. 本公司于2023年继续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0991），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本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即2023年至2025年企业所得税按15%计缴。（2023年：15%）

B.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科技）于2023年继续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11005216），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同仁堂科技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15%）

C.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于2022年继续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234002889），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15%）

D.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2024年继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11005574），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15%）

E. 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唐山）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于2023年继续取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1300175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北京同仁堂（唐山）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15%）

F.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辽宁）科技药业有限公司于2023年继续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和北京市国家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21001569)，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有关规定，2024年度北京同仁堂（辽宁）科技药业有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2023年：15%)。

④ 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发展改革委《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9年本)》、《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第1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40号)鼓励内容范围，且符合目录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70%以上，2024年度将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备案，按15%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费用(2023年：15%)

⑤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根据《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7号）规定，企业在2024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本公司部分子公司购入固定资产依据该政策享受加计扣除应纳税所得额。

（2）增值税优惠

① 医疗服务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8号）的文件规定，为进一步支持医疗服务机构发展，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本公告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提供医疗服务符合该增值税减免条件，享受相应减免。

② 进项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本报告期依法享受进项税额加计抵减政策优惠。

③ 小规模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9号）的文件规定，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减免条件，享受相应减免。

（3）其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文件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部分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该项税收减免条件，享受相应减免。

3、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21,386.28	5,637,025.08
银行存款	10,693,775,456.38	12,002,060,690.64
其他货币资金	59,840,131.19	124,198,846.2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0,756,236,973.85	12,131,896,561.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03,379,927.87	2,152,517,738.49

其他说明：

注 1：期末，银行存款中含拟持有至到期的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 163,225,157.94 元。

注 2：期末，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57,101,719.52 元，详见第十节、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3,824.62	370,376.67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43,824.62	370,376.67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43,824.62	370,376.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792,005.41	238,833,849.9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51,792,005.41	238,833,849.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53,176,537.70	949,248,431.47
1 年以内小计	1,253,176,537.70	949,248,431.47
1 至 2 年	18,752,284.58	117,728,345.04
2 至 3 年	87,078,571.50	57,105,596.67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814,128.34	621,031.47
4 至 5 年	541,178.19	735,441.17
5 年以上	40,053,938.33	79,861,592.21
合计	1,439,416,638.64	1,205,300,438.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0,139,705.44	4.18	50,329,061.94	83.69	9,810,643.50	85,260,239.92	7.07	69,482,326.53	81.49	15,777,913.3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79,276,933.20	95.82	67,613,779.37	4.90	1,311,663,153.83	1,120,040,198.11	92.93	80,257,786.17	7.17	1,039,782,411.94
其中：										
银联医保机构类客户	265,226,935.46	18.42			265,226,935.46	214,601,395.87	17.81			214,601,395.87
其他客户	1,114,049,997.74	77.40	67,613,779.37	6.07	1,046,436,218.37	905,438,802.24	75.12	80,257,786.17	8.86	825,181,016.07
合计	1,439,416,638.64	/	117,942,841.31	/	1,321,473,797.33	1,205,300,438.03	/	149,740,112.70	/	1,055,560,325.3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阳光康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644,900.00	15,511,756.50	68.50	部分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神草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	5,822,500.00	68.50	部分预计无法收回
内丘县医药药材连锁有限公司	7,052,710.08	7,052,710.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999,901.27	5,999,901.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876,598.79	2,876,598.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峨眉山亿汇中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2,036,120.28	2,036,120.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平安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8,693.12	1,668,693.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淄博市张店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	1,546,329.22	1,546,329.2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1,484,250.32	1,484,25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晋云医药有限公司	1,376,654.69	1,376,654.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川省元宝生态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853,269.00	853,26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源鑫药业有限公司	574,320.00	574,3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满洲里市医疗保障局	519,659.87	519,659.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药匣子（大厂回族自治县）药品销售有限公司	330,572.51	330,572.5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同仁堂昆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283,588.26	283,588.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佰润医药有限公司	173,297.50	173,29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肥市包河区董永金中医诊所	136,001.31	136,001.3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客商	51,801.55	51,801.5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0,139,705.44	50,329,061.94	83.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其他客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6,986,560.25	31,147,520.10	3.16
1 至 2 年	16,851,346.25	3,863,005.12	22.92
2 至 3 年	86,029,729.43	13,661,137.80	15.88
3 至 4 年	7,122,899.12	1,967,492.29	27.62
4 至 5 年	539,972.18	455,133.55	84.29
5 年以上	16,519,490.51	16,519,490.51	100.00
合计	1,114,049,997.74	67,613,779.37	6.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49,740,112.70	9,101,917.60	2,100,030.11	39,099,102.56	299,943.68	117,942,841.31
合计	149,740,112.70	9,101,917.60	2,100,030.11	39,099,102.56	299,943.68	117,942,841.31

注：其他变动为汇率变动导致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9,099,102.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1,652,244.71	单位注销	股份公司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11,652,244.7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同仁堂香港药业管理有限公司	204,747,907.03		204,747,907.03	14.22	907,036.48
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79,292,747.00		79,292,747.00	5.51	20,806,254.84
泉昌有限公司	50,666,234.43		50,666,234.43	3.52	566,821.04
河北同仁药业有限公司	49,227,120.70		49,227,120.70	3.42	3,187,378.38
CLSA Premium Bullion Limited	26,669,136.03		26,669,136.03	1.85	298,271.94
合计	410,603,145.19		410,603,145.19	28.53	25,765,762.68

其他说明：北京同仁堂药材有限责任公司为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承德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医院收费权（总价值 2,400.00 万元整）为质押取得长期借款 7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年利率为 5.5%，质押登记期限为 5 年，即自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8 年 7 月 13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 3,909,205.79 元。质押物情况详见第十节、七、31。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69,724,495.91	79,484,406.66
应收账款		
合计	69,724,495.91	79,484,406.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99,156,733.5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99,156,733.5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视其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一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该部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2) 本公司无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8,800,402.10	96.31	127,078,183.15	91.57
1 至 2 年	3,827,940.58	1.69	8,294,016.41	5.98
2 至 3 年	2,196,258.47	0.97	2,021,885.47	1.46
3 年以上	2,348,062.60	1.03	1,388,638.94	0.99
合计	227,172,663.75	100.00	138,782,723.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武汉健民大鹏药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	6.60
安国市蓝泽堂中药材有限公司	14,091,449.98	6.20
福建鑫福康医药有限公司	9,691,920.00	4.27
北京同仁堂参茸中药制品有限公司	4,916,011.56	2.16
北京时众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101,424.81	1.81
合计	47,800,806.35	21.04

其他说明：北京同仁堂参茸中药制品有限公司为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5,558,228.00	112,396,032.46
合计	125,558,228.00	112,396,032.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9,816,105.62	86,008,680.99
1 年以内小计	99,816,105.62	86,008,680.99
1 至 2 年	13,782,349.70	9,441,089.64
2 至 3 年	4,355,588.51	9,155,687.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584,917.09	4,304,528.69
4 至 5 年	1,580,680.56	1,417,789.29
5 年以上	11,521,553.20	15,000,597.28
减：坏账准备	-12,082,966.68	-12,932,340.75
合计	125,558,228.00	112,396,032.46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1,294,919.17	26,994,532.22
押金与保证金	93,703,028.53	85,430,578.64
备用金	6,097,813.72	4,143,594.25
代垫款	6,545,433.26	8,759,668.10
合计	137,641,194.68	125,328,373.2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566,822.49	6,830,726.26	3,534,792.00	12,932,340.7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6,866.00	356,866.00		

--转入第三阶段		-80,347.10	80,347.1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65,957.44	-1,215,978.57	150,019.06	199,997.93
本期转回			1,000,000.00	1,0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620.00	2,000.00	45,752.00	49,372.00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474,293.93	5,889,266.59	2,719,406.16	12,082,966.6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932,340.75	199,997.93	1,000,000.00	49,372.00		12,082,966.68
合计	12,932,340.75	199,997.93	1,000,000.00	49,372.00		12,082,966.6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9,372.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夏银行	3,517,377.41	2.56	利息收入	1 年以内	
北京亦庄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04,062.37	1.46	保证金	1 年以内, 1-2 年	167,569.62
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2,000,000.00	1.45	保证金	5 年以上	2,000,000.00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1,776,100.00	1.29	押金	1 年以内	38,975.00
北京差旅壹号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420,112.00	1.03	押金	1 年以内, 1-2 年	1,000.00
合计	10,717,651.78	7.79	/	/	2,207,544.6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33,436,387.96	112,838,437.14	5,020,597,950.82	4,222,080,045.43	106,880,088.38	4,115,199,957.05
在产品	1,242,103,118.28	38,069,856.94	1,204,033,261.34	1,098,472,143.86	65,216,531.64	1,033,255,612.22
库存商品	4,585,257,398.93	113,257,159.97	4,472,000,238.96	4,257,553,631.45	108,892,219.31	4,148,661,412.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21,893,471.47		21,893,471.47	21,315,650.39		21,315,650.39
委托加工物资				3,459,805.99		3,459,805.99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13,467,962.63	2,132,267.18	11,335,695.45	20,551,895.18	2,279,790.51	18,272,104.67
合计	10,996,158,339.27	266,297,721.23	10,729,860,618.04	9,623,433,172.30	283,268,629.84	9,340,164,542.4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6,880,088.38	15,864,697.80		9,906,349.04		112,838,437.14
在产品	65,216,531.64	352,737.60		27,499,412.30		38,069,856.94
库存商品	108,892,219.31	84,369,296.58	13,867.02	80,018,222.94		113,257,159.9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2,279,790.51			147,523.33		2,132,267.18
合计	283,268,629.84	100,586,731.98	13,867.02	117,571,507.61		266,297,721.23

说明：其他为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外币折算。

计提依据：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领用或报废
在产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领用或报废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销售费用	对外销售或报废
材料物资和包装物	预计售价减预计成本及销售费用	生产领用或报废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83,938.51
合计		283,938.5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进项税额等	157,930,033.59	219,984,048.39
预缴所得税	50,753,428.71	5,092,135.91
应收退货成本	2,562,152.17	3,060,844.50
其他	2,214,945.68	516,207.78
合计	213,460,560.15	228,653,236.5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838,864.63		838,864.63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71,889.49		71,889.49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83,938.51		-283,938.51	
合计				554,926.12		554,926.12	/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商业转租赁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7,686,110.07			-1,736,353.19	141,667.18					6,091,424.06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4,736,447.29			-794,303.79	210,133.60					4,152,277.10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1,287,342.97			-521,150.68	3,137.54					769,329.83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小计	13,709,900.33			-3,051,807.66	354,938.32					11,013,030.99	
二、联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北京同仁堂(开曼)有限公司（北京同 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15,179,329.95	230,522.28					15,409,852.23	
北京同仁堂太原医疗管理连锁有限 责任公司	4,534,668.60			535,026.68						5,069,695.28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 公司				5,192,626.98			4,900,000.00		55,370,000.00	55,662,626.98	
小计	4,534,668.60			20,906,983.61	230,522.28		4,900,000.00		55,370,000.00	76,142,174.49	
合计	18,244,568.93			17,855,175.95	585,460.60		4,900,000.00		55,370,000.00	87,155,205.48	

注 1：对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期末余额为零，本期无发生额。

注 2：同仁堂科技本年处置其原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持股比例由 51%减少至 49%，自工商后续完成变更时丧失对第二中医院控制权，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剩余 49%股权投资，由于同仁堂科技依旧能够通过享有对应的表决权从而对其施加重大影响，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继续作为长期股权投资-联营企业核算，并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详见第十节、九、4。

注 3：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系北京同仁堂(开曼)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7,097,857.72			738,848.86		166,396.53	8,003,103.11	356,426.16		-4,662,364.14	拟长期持有
合计	7,097,857.72			738,848.86		166,396.53	8,003,103.11	356,426.16		-4,662,364.14	/

说明：其他项目 166,396.53 元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外币折算。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同仁堂国药购买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华润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的股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	90,000.00
合计	90,000.00	9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44,196.03			3,044,196.0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044,196.03			3,044,196.0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92,544.20			2,492,544.20
2.本期增加金额	149,906.88			149,906.88
(1) 计提或摊销	149,906.88			149,906.88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42,451.08			2,642,451.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01,744.95			401,744.95
2.期初账面价值	551,651.83			551,651.8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834,528,937.49	3,807,698,047.6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834,528,937.49	3,807,698,047.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803,049,264.51	2,327,613,134.06	95,276,950.84	298,338,227.52	6,524,277,576.93
2.本期增加金额	116,164,137.61	185,177,124.17	8,408,139.92	46,575,020.74	356,324,422.44
（1）购置	23,135,929.36	47,609,239.70	4,763,624.62	43,119,412.55	118,628,206.23
（2）在建工程转入	17,690,957.28	116,624,963.32	3,683,253.00	3,824,733.64	141,823,907.24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转入	78,423,182.29	19,709,599.62		5,399.31	98,138,181.22
（5）其他增加	-3,085,931.32	1,233,321.53	-38,737.70	-374,524.76	-2,265,872.25
3.本期减少金额	1,456,751.70	47,357,863.63	5,483,991.61	12,365,109.34	66,663,716.28
（1）处置或报废	1,456,751.70	44,744,011.88	5,483,991.61	11,264,956.57	62,949,711.76
（2）其他转出		2,613,851.75		1,100,152.77	3,714,004.52
4.期末余额	3,917,756,650.42	2,465,432,394.60	98,201,099.15	332,548,138.92	6,813,938,283.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36,150,615.96	1,316,909,781.01	80,735,453.98	208,975,295.12	2,642,771,146.07
2.本期增加金额	111,531,816.60	172,308,139.36	7,452,092.29	31,967,641.80	323,259,690.05
（1）计提	112,309,110.01	171,412,987.89	7,479,669.69	32,348,889.59	323,550,657.18
（2）其他增加	-777,293.41	895,151.47	-27,577.40	-381,247.79	-290,967.13
3.本期减少金额	1,434,631.76	43,429,903.99	5,218,102.29	12,076,172.16	62,158,810.20

（1）处置或报废	1,434,631.76	41,862,368.38	5,218,102.29	11,202,467.09	59,717,569.52
（2）其他转出		1,567,535.61		873,705.07	2,441,240.68
4.期末余额	1,146,247,800.80	1,445,788,016.38	82,969,443.98	228,866,764.76	2,903,872,025.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5,276,422.77	27,939,814.91	406,203.93	185,941.60	73,808,383.21
2.本期增加金额	2,207,211.93	66,558.48		-22,309.25	2,251,461.16
（1）计提	2,207,211.93				2,207,211.93
（2）其他增加		66,558.48		-22,309.25	44,249.23
3.本期减少金额	22,119.94	500,404.75			522,524.69
（1）处置或报废	22,119.94	500,404.75			522,524.69
4.期末余额	47,461,514.76	27,505,968.64	406,203.93	163,632.35	75,537,319.6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24,047,334.86	992,138,409.58	14,825,451.24	103,517,741.81	3,834,528,937.49
2.期初账面价值	2,721,622,225.78	982,763,538.14	14,135,292.93	89,176,990.80	3,807,698,047.65

注：

其他转入为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转出为因转让部分股权使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增加为固定资产相关的外币折算。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大兴生产基地研发楼、小丸厂房等	311,310,309.26	截至期末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2025 年 2 月已办理完成
大兴生产基地预处理厂房及配套	74,028,898.02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安国物流主体厂房	54,090,235.36	截至期末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2025 年 2 月已办理完成
安国物流辅助楼及厂房配套	12,945,280.38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成都公司厂房	18,515,012.79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唐山营养保健品公司胶剂项目	37,695,652.94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5,462,127.77	129,253,482.12
工程物资		
合计	305,462,127.77	129,253,48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业炉灶及专用设备	17,073,830.49		17,073,830.49	26,024,216.30		26,024,216.30
前处理生产区改造项目	15,203,298.72		15,203,298.72	15,123,853.71		15,123,853.71
股份实验室非阻燃彩钢板改造工程	18,622,169.53		18,622,169.53	10,433,253.67		10,433,253.67
制药厂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15,673,029.69		15,673,029.69	9,335,989.79		9,335,989.79
科技3层实验室改造项目	19,583,277.46		19,583,277.46	7,212,958.57		7,212,958.57
科技一二层实验室改造	397,937.74		397,937.74			
中药材加工车间项目	86,514,039.72		86,514,039.72	6,868,628.93		6,868,628.93
前处理生产及辅助设备	2,554,242.45		2,554,242.45	6,191,808.37		6,191,808.37
药店升级改造项目				4,618,501.55		4,618,501.55
滦南药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58,098,636.59		58,098,636.59	4,315,316.74		4,315,316.74
供应链系统建设项目	5,766,274.85		5,766,274.85	3,295,014.20		3,295,014.20
财务共享中心项目	2,480,626.06		2,480,626.06	3,067,632.00		3,067,632.00
科技大兴分厂新建出口产品车间	6,888,478.62		6,888,478.62	1,769,871.92		1,769,871.92
丸剂生产线项目				911,973.46		911,973.46
消防设施改造				204,588.67		204,588.67
科技公司河北滦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370,975.61		4,370,975.61	147,661.41		147,661.41
中药原粉灭菌新技术项目	11,372,106.13	11,372,106.13		11,372,106.13	11,372,106.13	
粤东西区办公楼项目	1,712,055.75	1,712,055.75		1,712,055.75	1,712,055.75	
液体制剂车间新增口服液生产线	14,876,448.21		14,876,448.21			
立体库二期完善项目	4,895,580.02		4,895,580.02			
档案管理系统	1,161,504.42		1,161,504.42			
财务核算系统	2,082,918.69		2,082,918.69			
同仁堂中医药文化智慧体验中心	7,469,093.41		7,469,093.41			

其他工程	9,574,001.22		9,574,001.22	16,386,215.56		16,386,215.56
其他设备	12,175,764.27		12,175,764.27	13,345,997.27		13,345,997.27
合 计	318,546,289.65	13,084,161.88	305,462,127.77	142,337,644.00	13,084,161.88	129,253,482.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前处理生产区改造项目	43,500,000.00	15,123,853.71	79,445.01			15,203,298.72	34.95	34.95				自筹
股份实验室非阻燃彩钢板改造工程	22,347,400.00	10,433,253.67	9,238,523.42	1,049,607.56		18,622,169.53	88.03	88.03				自筹
制药厂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20,000,000.00	9,335,989.79	6,337,039.90			15,673,029.69	78.37	78.37				自筹
前处理生产及辅助设备	23,600,000.00	6,191,808.37	320,943.80	3,958,509.72		2,554,242.45	28.83	28.83				自筹
滦南药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0,865,200.00	4,315,316.74	55,311,262.98	1,527,943.13		58,098,636.59	34.90	34.90				自筹
科技公司河北滦南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7,410,000.00	147,661.41	4,223,314.20			4,370,975.61	98.22	100.00				自筹
中药材加工车间项目	132,460,000.00	6,868,628.93	79,645,410.79			86,514,039.72	65.31	65.31				自筹
科技3层实验室改造项目	29,000,000.00	7,212,958.57	12,370,318.89			19,583,277.46	67.53	67.53				自筹
科技一二层实验室改造	59,000,000.00		397,937.74			397,937.74	0.67	0.67				自筹
合计	568,182,600.00	59,629,471.19	167,924,196.73	6,536,060.41		221,017,607.5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中药原粉灭菌新项目技术	11,372,106.13			11,372,106.13	
粤东西区办公楼	1,712,055.75			1,712,055.75	
合计	13,084,161.88			13,084,161.88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未成熟林业	成熟林业	未成熟性林麝	成熟性林麝	类别	类别	类别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988.82	148,040.02	1,241,291.14	3,995,058.95					5,496,378.93
2.本期增加金额			940,227.80	1,342,608.86					2,282,836.66
(1)外购				96,000.00					96,000.00
(2)自行培育			940,227.80	1,246,608.86					2,186,836.66
3.本期减少金额			1,474,130.10	1,328,732.39					2,802,862.49
(1)处置			227,521.24	1,328,732.39					1,556,253.63
(2)其他									
(3)结转成熟性林麝			1,246,608.86						1,246,608.86
4.期末余额	111,988.82	148,040.02	707,388.84	4,008,935.42					4,976,353.1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060.81		941,569.73					988,630.54
2.本期增加金额		29,608.08		497,748.00					527,356.08
(1)计提		29,608.08		497,748.00					527,356.08
3.本期减少金额				407,272.10					407,272.10
(1) 处置				407,272.10					407,272.10
(2)其他									
4.期末余额		76,668.89		1,032,045.63					1,108,714.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1,988.82	71,371.13	707,388.84	2,976,889.79					3,867,638.58
2.期初账面价值	111,988.82	100,979.21	1,241,291.14	3,053,489.22					4,507,748.39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运输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67,042,988.46	47,678,255.86	3,841,755.63	2,618,562,999.95
2.本期增加金额	949,002,393.99	151,200.00	2,138,593.19	951,292,187.18
(1) 租入	951,349,935.81	151,200.00	2,138,593.19	953,639,729.00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347,541.82			-2,347,541.82
3.本期减少金额	517,672,063.46	39,516.81	1,866,734.24	519,578,314.51
(1) 处置	517,672,063.46	39,516.81	1,866,734.24	519,578,314.51
4.期末余额	2,998,373,318.99	47,789,939.05	4,113,614.58	3,050,276,872.6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42,939,347.97	27,498,486.61	2,070,715.75	1,072,508,550.33
2.本期增加金额	602,266,858.83	9,307,051.63	639,172.31	612,213,082.77
(1)计提	603,450,431.85	9,307,051.63	639,172.31	613,396,655.79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83,573.02			-1,183,573.02
3.本期减少金额	466,484,880.56	39,516.81	135,438.33	466,659,835.70
(1)处置	466,484,880.56	39,516.81	135,438.33	466,659,835.70
4.期末余额	1,178,721,326.24	36,766,021.43	2,574,449.73	1,218,061,797.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9,651,992.75	11,023,917.62	1,539,164.85	1,832,215,075.22
2.期初账面价值	1,524,103,640.49	20,179,769.25	1,771,039.88	1,546,054,449.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57,303,587.00	2,058,301.14	19,645,611.13	95,049,815.07	32,535,584.85	1,006,592,899.19
2.本期增加金额	30,937,951.83			32,078,019.12	471,078.85	63,487,049.80
(1)购置	53,309.34			31,856,997.37	15,000.00	31,925,306.7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转入	29,283,539.72					29,283,539.72
(5) 其他增加	1,601,102.77			221,021.75	456,078.85	2,278,203.37
3.本期减少金额				1,459,906.61		1,459,906.61
(1)处置				1,459,906.61		1,459,906.61
4.期末余额	888,241,538.83	2,058,301.14	19,645,611.13	125,667,927.58	33,006,663.70	1,068,620,042.3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6,091,600.70	1,964,644.30	2,646,164.53	59,732,532.64	31,325,951.35	251,760,893.52
2.本期增加金额	18,694,387.54	13,171.10	4,128,584.80	10,607,972.08	1,670,382.48	35,114,498.00
(1) 计提	17,981,031.99	13,171.10	4,128,584.80	10,481,567.74	1,226,342.97	33,830,698.60
(2) 其他转入						
(3) 其他增加	713,355.55			126,404.34	444,039.51	1,283,799.40
3.本期减少金额				840,148.57		840,148.57
(1)处置				840,148.57		840,148.57
4.期末余额	174,785,988.24	1,977,815.40	6,774,749.33	69,500,356.15	32,996,333.83	286,035,242.9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3,455,550.59	80,485.74	12,870,861.80	56,167,571.43	10,329.87	782,584,799.43
2.期初账面价值	701,211,986.30	93,656.84	16,999,446.60	35,317,282.43	1,209,633.50	754,832,005.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唐山保健品 37 亩土地的土地证	4,485,092.03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无形资产其他项主要为客户关系价值、管理合同及独家供货合同。客户关系价值为同仁堂国药收购大宏贸易取得，按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管理合同及独家供货合同为同仁堂国药为美国纽约的针灸诊所提供非医疗的管理服务及独家供应的中药产品，在供应中药产品及管理服务的同时，会收到管理服务费及利润，按合同规定 20 年摊销。

其他转入为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其他增加为无形资产相关的外币折算。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境外子公司汇率变化的影响	处置		
大宏贸易有限公司	44,783,535.59		979,073.64			45,762,609.23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3,132,714.20					3,132,714.20

合计	47,916,249.79		979,073.64			48,895,323.43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2,134,500.00					2,134,500.00
合计	2,134,500.00					2,134,50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主要由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净值构成，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	是
大宏贸易有限公司	主要由经营性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净值构成，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67,897,557.00	63,797,895.78	4,099,661.22	5	毛利率 14.85 至 17.01%	管理层批准的五年 期预算	折现率 12%，增长率 0%	谨慎性考虑，0 增长率
大宏贸易有限公司	104,463,185.40	121,049,079.23	-	5	五年期预算的年销量增长率 0.3%至 7.0%(2023: -16%至 1%)	管理层批准的五年 期预算	超过该五年期采用 2%的估计增长率 (2023 年度：1%)；折现率 10.2%(2023 年度：16%)。	管理层批准的五年 期预算
合计	172,360,742.40	184,846,975.01	4,099,661.22	/	/	/	/	/

说明：期末经测算，本期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6,864,835.69	114,594,314.20	50,853,043.47		180,606,106.42
其他	636,798.71	444,984.78	615,427.98		466,355.51
合计	117,501,634.40	115,039,298.98	51,468,471.45		181,072,461.93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7,396,934.53	55,095,349.64	342,753,424.76	60,773,944.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58,875,676.82	110,003,264.38	498,716,984.84	78,799,518.00
可抵扣亏损	79,554,589.72	16,395,445.07	33,535,054.01	10,329,755.11
无形资产摊销	10,978,560.32	1,646,784.05	10,274,806.01	1,541,220.90
应付职工薪酬	102,102,844.51	15,315,426.68	103,189,002.33	15,478,350.36
销售折让及市场拓展费	566,101,948.79	85,096,482.02	413,057,653.01	62,042,679.02
政府补助	34,689,465.67	5,203,419.85	27,096,681.48	4,064,502.22
党建工作经费	14,546,446.70	2,181,967.01	14,565,915.86	2,184,887.38
租赁负债	1,037,841,375.23	224,709,194.02	1,331,044,461.56	300,642,298.48
其他	19,097,137.26	3,438,861.86	5,069,608.97	1,056,030.47
合计	2,671,184,979.55	519,086,194.58	2,779,303,592.83	536,913,186.57

(4).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税法加速折旧	72,506,921.77	11,395,398.32	45,011,070.70	7,999,881.58
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	4,917,110.65	851,699.09	7,976,751.00	1,196,512.65
使用权资产	1,028,854,024.47	227,338,383.60	1,360,179,730.67	290,170,051.12
合计	1,106,278,056.89	239,585,481.01	1,413,167,552.37	299,366,445.35

(5).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923,742.73	299,162,451.85	291,431,052.29	245,482,13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9,923,742.73	19,661,738.28	291,431,052.29	7,935,393.06

(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47,548,076.25	192,214,703.62
可抵扣亏损	225,128,382.57	287,478,569.11
合计	372,676,458.82	479,693,272.73

(7).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36,033,994.61	
2025 年	21,241,426.96	41,566,402.61	
2026 年	34,691,430.85	37,195,785.26	
2027 年	31,603,265.05	61,519,733.44	
2028 年	35,218,785.35	64,825,615.61	
2029 年及以后	102,373,474.36	46,337,037.58	
合 计	225,128,382.57	287,478,569.1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24,635,766.33		24,635,766.33	24,039,627.46		24,039,627.46
预付土地租金	21,844,000.00		21,844,000.00	21,844,000.00		21,844,000.00
北京同仁堂唐山中医院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定期存款/大额存单	14,690,474.75		14,690,474.75	4,690,474.75		4,690,474.75
其他（租赁按金）	7,007,642.39		7,007,642.39			
投资意向金	52,318,600.00		52,318,600.00			
合计	122,496,483.47	2,000,000.00	120,496,483.47	52,574,102.21	2,000,000.00	50,574,102.21

其他说明：
投资意向金为同仁堂商业根据签署的《红惠医药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支付的款项。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7,101,719.52	57,101,719.52	保证金等	详见第十节、七、79	121,883,293.00	121,883,293.00	承兑保证金等	详见第十节、七、79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应收账款	3,909,205.79	3,909,205.79	质押	详见第十节、七、45	2,497,329.48	2,497,329.48	质押	详见第十节、七、45
合计	61,010,925.31	61,010,925.31	/	/	124,380,622.48	124,380,622.48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87,721,029.86	93,024,750.00
委托借款		
合计	187,721,029.86	93,024,75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41,494,877.92	225,447,156.60
合计	341,494,877.92	225,447,156.6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585,914,493.86	4,155,027,468.47
工程款	74,049,480.67	53,229,498.18
其他	114,352,688.18	67,929,736.83
合计	3,774,316,662.71	4,276,186,703.4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6,472,053.00
合计		6,472,053.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11,402,561.33	668,430,960.83
其他	2,595,255.18	784,871.24
合计	313,997,816.51	669,215,832.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8,064,920.15	3,081,985,242.02	3,119,986,801.43	460,063,360.7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22,496.49	389,250,787.48	388,849,338.34	11,223,945.63
三、辞退福利	1,576,752.16	965,569.72	2,506,973.64	35,348.2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10,464,168.80	3,472,201,599.22	3,511,343,113.41	471,322,654.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3,871,896.68	2,536,222,695.61	2,575,947,331.43	234,147,260.86
二、职工福利费		80,978,486.60	80,978,486.60	
三、社会保险费	137,212,268.37	186,323,600.26	194,522,796.13	129,013,072.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659,492.12	174,874,620.74	174,763,176.67	3,770,936.19
工伤保险费	215,844.89	9,727,278.92	9,822,610.12	120,513.69
生育保险费				
补充医疗保险	133,336,931.36	1,721,700.60	9,937,009.34	125,121,622.62
四、住房公积金	650,401.80	175,719,844.15	175,521,577.15	848,668.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330,353.30	52,061,864.30	44,672,324.76	93,719,892.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50,678,751.10	48,344,285.36	2,334,465.74
合计	498,064,920.15	3,081,985,242.02	3,119,986,801.43	460,063,360.7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163,494.30	308,687,936.50	308,512,890.06	6,338,540.74
2、失业保险费	457,084.77	10,136,773.32	10,402,235.06	191,623.03
3、企业年金缴费	4,201,917.42	70,426,077.66	69,934,213.22	4,693,781.86
合计	10,822,496.49	389,250,787.48	388,849,338.34	11,223,945.63

说明：

- ①设定提存计划为按照各地社会保险标准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
②本公司于2021年7月1日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对于符合相应条件的职工计缴企业年金。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年内支付的内退计划	82,791.53	43,690.71	91,134.00	35,348.24
一年内支付的离职福利	1,493,960.63	921,879.01	2,415,839.64	
合 计	1,576,752.16	965,569.72	2,506,973.64	35,348.24

本公司内退计划属于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选择以同期国债利率作为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计入当期损益。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995,606.26	55,668,941.00
消费税	4,870,667.51	1,274,323.97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2,007,439.08	62,282,667.56
个人所得税	23,466,383.53	18,727,012.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82,677.72	1,813,400.91
印花税	2,130,331.65	2,052,381.49
教育费附加	2,604,284.81	1,347,741.54
房产税	27,535.24	1,062,948.28
地方各项基金	343,185.97	324,089.70
土地使用税	3,078.07	3,311.52
合计	162,931,189.84	144,556,818.24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1,753,737.15	51,639,652.12
其他应付款	657,441,753.73	520,838,225.12
合计	679,195,490.88	572,477,877.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子公司应付其他股东股利	21,753,737.15	51,639,652.12
合计	21,753,737.15	51,639,652.12

其他说明, 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470,505,266.11	346,209,627.17
少数股东借款	95,985,905.14	88,946,480.41
押金	31,083,150.82	30,631,332.30
质保金	50,684,254.27	39,759,008.64
代扣职工社保	9,183,177.39	15,291,776.60
合计	657,441,753.73	520,838,225.1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429,562.46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49,198,184.90
合计		54,627,747.36

其他说明：
详见第十节、九、4。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3,966,041.59	73,650,830.96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8,993.62	346,127.0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8,768,416.88	449,847,277.36
合计	1,613,073,452.09	523,844,235.3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2,724,579.98	3,180,353.33
待转销项税额	50,976,522.65	82,315,981.19
合计	53,701,102.63	85,496,334.5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退货款是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历年经验数据及产品特性，按照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应付退货金额。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00,000.00	7,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216,998,139.37	1,420,801,640.78
委托借款	75,600,000.00	75,6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53,966,041.59	-73,650,830.96
合计	1,245,632,097.78	1,429,750,809.8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质押借款中 700.00 万元系本公司之孙公司北京同仁堂承德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以医院收费权为质押取得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 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5 年 7 月 13 日, 年利率为 5.5%, 质押财产价值为 2,400.00 万元整, 贷款用于偿还承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到期债务 70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3,909,205.79 元, 登记期限为 5 年, 质押期限为 2023 年 7 月 14 日至 2028 年 7 月 13 日。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期末信用借款中: 5,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6 年 7 月 13 日, 3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5 月 26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 5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2 年 7 月 26 日至 2025 年 7 月 25 日, 1.97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 7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8 日至 2027 年 2 月 7 日, 9,98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2 月 21 日至 2026 年 2 月 2 日, 3 亿元借款期限为 2024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7 年 4 月 12 日, 7,000.00 万元借款期限 2024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8 日, 上述借款利率区间为 1.2%-2.8%。

(3) 本公司之孙公司同仁堂国药期末信用借款 198,139.37 元, 为受天鸽风灾影响经济局特别援助的免息借款, 借款开始日为 2018 年 1 月 2 日, 结束日为 2027 年 12 月 12 日。

(4) 委托借款中 4,330.00 万元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委托借款, 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贷款利率按以下方式确定: 以定价基准加利差确定, 其中定价基准为每笔贷款合同生效日(提款日/合同生效日)(首个利率确定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1 年期/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利差为减(加/减) 17 个基点(一个基点为 0.01%)。贷款期限内利差保持不变。采用分笔提款的, 每笔提款利率分别计算。如利率确定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未公布相应期限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则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再上一工作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准, 以此类推。

(5) 委托借款中 3,230.00 万元系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子公司同仁堂科技提供的委托借款, 借款期限为 2023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5 日, 贷款利率按以下方式确定: 以定价基准加利差确定, 其中定价基准为每笔贷款合同生效日(提款日/合同生效日)(首个利率确定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 1 年期(1 年期/5 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利差为减(加/减) 17 个基点(一个基点为 0.01%)。贷款期限内利差保持不变。采用分笔提款的, 每笔提款利率分别计算。如利率确定日前一工作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未公布相应期限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则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再上一工作日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为准, 以此类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816,997,590.88	1,515,593,933.9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8,768,416.88	449,847,277.36
合计	1,258,229,174.00	1,065,746,656.61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详见附注第十节、七、43。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	3,369,935.28
专项应付款		6,135,740.00
合计	3,000,000.00	9,505,675.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林麝养殖服务合作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分期付款购买商品	349,140.00	766,02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146.38	-49,957.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38,993.62	-346,127.05
合 计	3,000,000.00	3,369,935.2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详见附注第十节、七、43。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医药物资储备资金	6,135,740.00		6,135,740.00		

合计	6,135,740.00		6,135,740.00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5,348.24	107,042.0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348.24	-82,791.53
其他长期福利	2,859,405.50	
合计	2,859,405.50	24,250.52

说明：

- 1、辞退福利的性质、内容及计算依据详见第十节、七、39。
2、其他长期福利为本公司之孙公司同仁堂国药计提的遣散费及长期服务金。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6,937,451.14	45,622,222.38	33,803,355.78	168,756,317.74	与资产/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	630,077.59			630,077.59	
合计	157,567,528.73	45,622,222.38	33,803,355.78	169,386,395.33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的明细：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土地款返还资金	33,418,478.26		3,862,872.91		29,555,605.3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同仁堂唐山保健品土地资金返还	20,391,160.97		549,873.96		19,841,287.0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高精尖产业政策补贴	17,898,666.65		5,172,800.04		12,725,866.6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中药提取液体制剂项目	13,625,000.00		300,000.00		13,325,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医保基金结余 ^(注 1)	8,951,587.96			8,951,587.96			与收益相关
北京同仁堂兴安保健科技有限公司滦南分公司扶持奖励资金	8,949,924.63		198,887.16		8,751,037.4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安国市财政集中支付中心基础设施建设费	7,694,290.43		191,162.52		7,503,127.9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节能减排项目	7,245,041.08		697,390.56		6,547,650.5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专项补助资金	7,003,520.00		291,813.33		6,711,706.6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滦南（北京）大健康国际产业园项目	4,766,970.00				4,766,970.00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大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地源热泵系统的补助款	4,265,100.54		1,408,571.40		2,856,529.1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荆芥规范化种植及产业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986,338.83		573,412.20		3,412,926.6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产业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基础设施建设费	2,784,576.00		71,400.00		2,713,176.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三性融合”调控传统丸剂成型与过程测量关键技术装备集成研究 ^(注 2)	2,100,000.00	1,500,000.00		2,7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G20 龙头企业培育-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关键技术研究	2,003,275.50		270,000.00	-	1,733,275.5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中药炮制基地	1,659,812.96		85,046.76	-	1,574,766.2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G20 工程支撑保障--中药浓缩及挥发油提取共性关键技术研究	1,299,583.17		245,000.04	-	1,054,583.1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改造项目补助	761,973.08		240,623.04	-	521,350.0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经典名方标准颗粒制备与标准研究	998,000.00		-	-	998,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中药丸剂智能制造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	997,931.25		89,625.00	-	908,306.2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儿童咳液和儿童清热口服液两个品种的去沉淀研究	700,000.00		-	-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儿感清口服液和小儿感冒口服液两个品种的矫掩味研究	700,000.00		-	-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水处理工程项目补助	434,050.00		159,018.00	-	275,032.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牡丹皮药材规范化规模化和产业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38,913.93		112,971.48		225,942.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安宫牛黄丸制作技艺补助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燃煤锅炉煤改气工程专项资金	729,288.40		296,473.45		432,814.9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中药大品种（安宫牛黄丸）的技术升级	207,586.06				207,586.06		与资产相关
乌鸡白凤丸等三项科研	119,407.82				119,407.82		与收益相关
土地锅炉补贴	66,667.05		66,667.05		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安宫牛黄丸二次开发	54,184.95				54,184.95		与收益相关
污水预处理站项目	53,600.40		53,600.40		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污水处理项目补贴款	49,816.26		29,890.44		19,925.8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流通经济研究	14,942.24		992.04		13,950.2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助	12,894.60		12,894.6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GMP 车间生产线改造设备	6,861.33		6,861.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基于肠道菌群与三七皂苷互作效应研究血塞通治疗缺血性脑卒中的质量表征及药理作用机制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基于循证医学证据支撑的北京同仁堂中成药品种开发与创新		13,392,000.00			13,392,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项目（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11,000,000.00			1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 益的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 损益的列报项 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基于循证医学证据支撑的北京同仁堂中成药品种开发与创新		8,208,000.00			8,208,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信局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资金		4,350,000.00	10,919.79		4,339,080.2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度园区新兴产业生物医药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382,714.95	382,714.95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产值增长奖励		1,258,000.00	1,258,000.00		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与收益相关	2,189,600.29	4,331,507.43	4,246,402.13		2,274,705.5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其他拨款-与资产相关	158,406.50		65,883.24		92,523.2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56,937,451.14	45,622,222.38	22,151,767.82	11,651,587.96	168,756,317.74		

注 1：医保基金结余其他减少原因为同仁堂科技本年处置其原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

注 2：“三性融合”调控传统丸剂成型与过程测量关键技术装备集成研究其他减少为支付合作单位课题经费。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1,470,262.00						1,371,470,262.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18,440,814.56		50,738,839.93	1,767,701,974.63
其他资本公积	182,534,617.72			182,534,617.72
合计	2,000,975,432.28		50,738,839.93	1,950,236,592.3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本公司自原持股 53.1%股权的子公司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处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51%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间接持股 51%变更为直接持股 51%。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注销，其少数股东退出使资本公积减少。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 期计 入其 他综 合收 益当 期转 入损 益	减：前 期计 入其 他综 合收 益当 期转 入收 益	减： 所得 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78,731.02	738,848.86				380,111.32	358,737.54	-2,398,619.7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78,731.02	738,848.86				380,111.32	358,737.54	-2,398,619.7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4,015,311.38	65,684,675.06				33,865,135.69	31,819,539.37	147,880,447.0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4,015,311.38	65,684,675.06				33,865,135.69	31,819,539.37	147,880,447.0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1,236,580.36	66,423,523.92				34,245,247.01	32,178,276.91	145,481,827.3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66,423,523.92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 34,245,247.01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 32,178,276.91 元。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203,627,139.51	139,331,446.76		1,342,958,586.2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203,627,139.51	139,331,446.76		1,342,958,586.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本公司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
- 2、本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70,702,732.85	7,262,433,548.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197,893.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70,702,732.85	7,265,631,441.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26,274,925.98	1,668,834,509.6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331,446.76	124,892,734.31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1,470,262.00	438,870,483.8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86,175,950.07	8,370,702,732.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487,572,683.72	10,395,320,563.41	17,750,676,837.86	9,387,443,895.15

其他业务	109,708,921.21	25,800,583.96	110,214,618.27	26,626,595.72
合计	18,597,281,604.93	10,421,121,147.37	17,860,891,456.13	9,414,070,490.8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主营业务销售	17,144,626,655.39	10,011,688,184.10
境外主营业务销售	1,342,946,028.33	383,632,379.31
合计	18,487,572,683.72	10,395,320,563.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3,972,079.46	11,083,338.88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323,978.26	59,255,624.95
教育费附加	36,397,498.13	43,429,287.77
资源税		
房产税	30,801,622.68	32,055,687.11
土地使用税	7,521,745.29	6,399,092.43
车船使用税	193,457.58	210,820.06
印花税	14,983,197.65	13,378,958.48
其他	1,743,327.38	2,589,825.26
合计	154,936,906.43	168,402,634.9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3,295,017.90	1,654,888,490.81
市场拓展费	872,398,789.42	643,660,335.21
折旧费	550,600,743.85	504,225,104.80
广告费	262,206,847.04	340,590,625.97
差旅费	47,459,954.27	49,595,447.33
租赁费	34,587,117.88	36,223,571.31
仓储保管费	24,884,561.67	21,517,252.36
修理费	9,064,713.78	13,800,729.41
运输费	2,691,584.63	10,289,305.47
保险费	3,690,237.83	3,290,327.44
产品损耗	2,331,509.09	1,910,643.26
其他	212,278,235.34	156,640,136.40
合计	3,595,489,312.70	3,436,631,969.7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83,363,056.75	1,035,662,170.23
折旧费	108,300,155.41	100,073,629.75
聘请中介机构费	58,012,299.50	43,371,270.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1,104,981.76	39,898,022.83
水电费	34,467,357.20	38,234,732.26
办公费	19,069,650.04	23,182,279.03
无形资产摊销	21,834,007.95	19,467,865.98
修理费	16,314,566.90	19,159,079.25
差旅费	14,899,480.12	13,859,447.74
咨询费	17,012,921.22	12,150,066.33
商标及专利技术使用费	8,979,303.29	8,417,321.17
邮电通讯费	8,883,923.14	7,631,863.74
保险费	9,267,148.29	6,535,145.35
税费	3,756,004.67	5,936,237.63
低值易耗品摊销	3,990,477.81	4,885,822.54
业务招待费	4,189,908.46	4,879,574.57
租赁费	7,051,454.69	3,117,561.06
会议费	3,396,747.30	2,252,206.41
董事会费	1,369,551.36	1,364,329.92
其他	121,286,330.36	132,849,509.64
合计	1,476,549,326.22	1,522,928,135.5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745,984.22	88,015,491.37
测试化验加工费	76,684,786.34	94,317,577.76
材料费	48,317,100.86	41,096,286.91
折旧及摊销	20,175,253.87	16,864,333.10
修理费	1,237,138.46	1,721,487.61
水电费	1,076,293.64	1,085,859.06
租赁费	263,014.10	925,577.00
其他	30,898,639.43	35,790,689.08
合计	269,398,210.92	279,817,301.89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3,759,589.48	102,208,401.07
减：利息资本化		
利息收入	151,357,439.49	225,807,433.78
汇兑损益	3,778,945.00	-4,007,542.32
手续费及其他	19,923,324.94	17,467,322.68
合计	6,104,419.93	-110,139,252.35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8,028,469.15	35,912,550.49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556,233.62	10,566,988.49
个税返还	1,622,068.88	980,011.34
税费免征	76,471,517.15	9,399,923.82
合计	105,678,288.80	56,859,474.14

其他说明：

(1) 本期税费免征产生的其他收益主要是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进项税加计扣除政策所致，说明详见第十节、六、2(2)。

(2)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产生的其他收益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十一、政府补助、3。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855,175.95	-1,241,592.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1,567,46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356,426.16	216,264.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41,304,208.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股利收入	57,690.65	51,870.80
合计	81,140,961.71	-973,457.78

其他说明：

处置长期股权、丧失控制权产生的投资收益说明详见第十节、九、4和九、5。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475.52	-54,170.1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6,475.52	-54,170.16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6,475.52	-54,170.16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001,887.49	-9,397,285.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00,002.07	-802,101.4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6,201,885.42	-10,199,386.90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0,566,239.43	-108,159,097.2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207,211.93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2,773,451.36	-108,159,097.28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4,435.19	-1,837,516.86
生产性生物资产处置利得	-678,173.04	-585,420.07
使用权资产处置及租赁终止利得	6,787,860.04	-69,263.52
合计	6,974,122.19	-2,492,200.45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7,966.68	116,309.99	117,966.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028.38		12,028.38
无法支付的款项	9,825,630.46	3,364,790.70	9,825,630.46
违约金收入	238,696.98	556,680.65	238,696.98
罚款收入	423,719.46	1,528,762.28	423,719.46
废品收入	124,188.23	77,638.22	124,188.23
其他	5,067,542.14	3,237,457.41	5,067,542.14
合计	15,809,772.33	8,881,639.25	15,809,772.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75,267.25	2,797,272.02	2,075,267.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36,403.42	740,519.74	436,403.42
罚款及滞纳金	2,677,317.19	1,212,113.48	2,677,317.19
碳排放配额使用	319,745.29	1,084,825.47	319,745.29
其他	3,494,729.51	6,554,388.18	3,494,729.51
合计	9,003,462.66	12,389,118.89	9,003,462.66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9,417,925.91	527,697,683.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372,335.91	-30,269,055.51

合计	525,045,590.00	497,428,627.57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05,383,102.4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20,807,465.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7,119,223.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561,207.7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4,067.7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2,966,931.6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631,089.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857,030.7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2,913,691.90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2,854,915.94
其他	-5,259,888.05
所得税费用	525,045,59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十节、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77,857,159.80	160,807,155.71
受限货币资金变动	95,659,287.41	
专项拨款及奖励	50,528,471.99	42,099,260.48
押金及保证金	19,661,658.17	5,869,317.94
其他	60,099,287.54	2,907,700.55
合计	403,805,864.91	211,683,434.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463,199,822.68	2,170,002,576.47
受限货币资金变动	30,877,713.93	119,539,933.60
押金及保证金等往来款	8,626,715.60	7,223,097.36
合计	2,502,704,252.21	2,296,765,607.4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4,895,555.95	222,396,519.18
取得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185,299.77	22,475,627.67
其他	108,820.93	
合计	117,189,676.65	244,872,146.8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63,229,378.23	
支付投资意向金	52,318,600.00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0,989,203.67	
购买大额存单	10,000,000.00	
其他	4,701.91	
合计	266,541,883.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处置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详见第十节、七、79、（3）。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借款	19,600,000.00	
合计	19,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款项	642,150,343.74	607,023,000.35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78,045,919.40
返还少数股东借款	12,557,960.30	
子公司注销归还少数股东本金	23,450,000.00	
其他	704,648.36	602,072.90
合计	678,862,952.40	685,670,992.6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3,024,750.00	206,842,186.69	10,022.22	112,155,929.05		187,721,029.86
长期借款	1,503,401,640.78	1,170,000,000.00	4,940.40	373,808,441.81		2,299,598,139.37
租赁负债	1,515,593,933.97		943,554,000.65	642,150,343.74		1,816,997,590.88
长期应付款	3,716,062.33			377,068.71		3,338,993.62
合计	3,115,736,387.08	1,376,842,186.69	943,568,963.27	1,128,491,783.31		4,307,655,753.7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280,337,512.47	2,583,225,229.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62,773,451.36	108,159,097.28
信用减值损失	6,201,885.42	10,199,386.9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4,227,920.14	320,115,860.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613,396,655.79	564,795,698.98

无形资产摊销	33,830,698.60	30,360,494.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468,471.45	50,944,423.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974,122.19	2,492,200.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7,300.57	2,680,962.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475.52	54,170.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738,474.98	-123,599,032.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140,961.71	973,45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80,317.57	-29,501,161.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26,345.22	-881,521.3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0,276,182.03	-2,753,955,211.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416,589.20	534,081,188.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6,108,795.03	569,346,607.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0,985,272.75	1,869,491,851.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953,639,729.00	856,196,445.0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35,910,096.39	12,016,370,484.1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016,370,484.14	11,621,643,074.0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0,460,387.75	394,727,410.1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185,299.77
其中: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85,299.77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85,299.7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260,000.00
其中: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0.00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3,249,203.67
其中：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36,891,988.51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767,653.69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589,561.4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0,989,203.67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35,910,096.39	12,016,370,484.14
其中：库存现金	2,621,386.28	5,637,025.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30,550,298.44	12,006,687,842.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38,411.67	4,045,616.8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35,910,096.39	12,016,370,484.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说明：货币资金与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的差异为 220,326,877.46 元，其中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 163,225,157.94 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57,101,719.52 元。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承兑保证金	54,994,557.14	116,084,843.21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工程付款保函		4,068,386.1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司法冻结	1,120,069.81	1,666,503.35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信息输入有误冻结		55,560.2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工资保证金	980,092.57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POS 保证金	7,000.00	8,000.00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
三个月以上到期的定期存款	163,225,157.94	-	持有至到期
合计	220,326,877.46	121,883,293.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76.96	7.1884	1,990.89
欧元	29.55	7.5275	222.47
港币	160,486.01	0.9260	148,610.04
澳大利亚元	708.76	4.5070	3,194.37
新币	491.19	5.3214	2,613.80
加拿大元	521.76	5.0498	2,634.76
文莱币	16.09	5.2647	84.70
澳门元	12,963.23	0.8985	11,647.46
迪拉姆	175.29	1.9711	345.51
兹罗提	0.8	1.7597	1.42
韩元	4608.04	0.0049	22.58
新西兰元	325.81	4.0955	1,334.34
捷克克朗	1.28	0.2953	0.38
英镑	0.13	9.0765	1.16
瑞典克朗	113.16	0.6565	74.29
瑞士法郎	2.58	7.9977	20.66
俄罗斯卢布	0.62	0.0661	0.0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1.92	7.1884	301.31
欧元	1.47	7.5275	11.06
港币	33,157.17	0.9260	30,703.54
澳大利亚元	0.29	4.5070	1.32
新币	0.02	5.3214	0.12
加拿大元	1.14	5.0498	5.78
澳门元	6.2	0.8985	5.57
新西兰元	1.04	4.0955	4.26
捷克克朗	0.05	0.2953	0.0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3.26	7.1884	23.46
澳大利亚元	37.52	4.5070	169.12
新币	7.48	5.3214	39.82
加拿大元	35.51	5.0498	179.32
港币	1,058.12	0.9260	979.82
韩元	342.09	0.0049	1.68

新西兰元	9.83	4.0955	40.2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6.83	7.1884	49.12
澳大利亚元	20.41	4.5070	92.00
新币	2.73	5.3214	14.55
加拿大元	43.88	5.0498	221.60
文莱币	0.57	5.2647	3.01
港币	5,096.01	0.9260	4,718.90
迪拉姆	4.78	1.9711	9.42
欧元	23.10	7.5275	173.89
兹罗提	1.19	1.7597	2.09
韩元	201.16	0.0049	0.99
新西兰元	41.70	4.0955	170.78
捷克克朗	28.63	0.2953	8.46
瑞典克朗	44.99	0.6565	29.53
瑞士法郎	1.42	7.9977	11.36
长期借款			
其中：澳门元	14.69	0.8985	13.20
租赁负债			
其中：澳大利亚元	200.96	4.5070	905.73
新币	44.95	5.3214	239.20
加拿大元	247.10	5.0498	1,247.81
文莱币	0.66	5.2647	3.47
港币	1,919.57	0.9260	1,777.52
澳门元	1,648.69	0.8985	1,481.35
迪拉姆	17.47	1.9711	34.44
新西兰元	102.63	4.0955	420.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澳大利亚元	74.12	4.5070	334.04
新币	54.08	5.3214	287.76
加拿大元	66.73	5.0498	336.98
文莱币	0.94	5.2647	4.97
港币	3,490.16	0.9260	3,231.89
澳门元	469.03	0.8985	421.43
迪拉姆	153.31	1.9711	302.19
新西兰元	31.55	4.0955	129.22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地的流通货币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经营地的流通货币
-------------------	----	----	----------

说明：本期内，境外经营实体未发生记账本位币变动情况。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为 5,091,164.65 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68,130,312.51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601, 379, 065. 2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	12,228,649.67	
合计	12,228,649.6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损益	融资收益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 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的 相关收入
融资租赁		71,889.49	
合计		71,889.49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597,906.31	328,935.29
第二年	878,752.57	260,717.91

第三年		321,100.92
第四年		
第五年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6,476,658.88	910,754.1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745,984.22	88,015,491.37
测试化验加工费	76,684,786.34	94,317,577.76
材料费	48,317,100.86	41,096,286.91
折旧及摊销	20,175,253.87	16,864,333.10
修理费	1,237,138.46	1,721,487.61
水电费	1,076,293.64	1,085,859.06
租赁费	263,014.10	925,577.00
其他	30,898,639.43	35,790,689.08
合计	269,398,210.92	279,817,301.8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69,398,210.92	279,817,301.8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2月	2,260,000.00	2.00	股权转让	完成交割	2,025,849.64	49%	14,022,791.78	55,327,000.00	41,304,208.22	按评估结果确定	
北京同仁堂鞍山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6,002,853.00	51.00	股权转让	完成交割	1,332,876.29					无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024年1月	469,200.00	51.00	股权转让	完成交割	15,251,424.56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期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湖北灵秘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昌市	商业	51.00	51.00	新设
北京同仁堂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湖南省长沙市	商业	51.00	51.00	新设
北京同仁堂拉萨药店有限公司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	商业	51.00	51.00	新设
北京同仁堂（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商业	51.00	51.00	新设

(2) 其他增加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00	增资收购	2024 年 1 月 17 日	见说明

说明：本公司与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湖北京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生物）原股东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签订了增资协议，本公司以增资的方式取得湖北生物 51%的股权，增资后湖北生物注册资本由原 10,600 万元增至 21,632.6531 万元，增资价格以 2023 年 8 月 15 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水致远评报字【2023】第【140043】号评估报告中湖北生物净资产评估值 13,809.97 万元为基础确定。于 2024 年 1 月，本公司完成对湖北生物董事会改选并接管其经营，形成对其实质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取得的湖北生物资产组合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因该组合能通过集中度测试，本公司判断该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取得的资产组合不构成业务，按照购买资产进行会计处理，不涉及商誉确认。

(3) 注销子公司

企业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本期不再成为子公司的原因
同仁堂甘肃麝业有限公司	甘肃省平凉市	养殖业	60.00	注销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53.10	注销
北京同仁堂牡丹江药店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零售	51.00	注销
北京同仁堂（宣城）药店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零售	51.00	注销
北京同仁堂（利兹）有限公司	英国	药品零售	51.00	注销
北京同仁堂（非洲）有限公司	南非	中医服务	51.00	注销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 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注1】}	北京	128,078.40	北京	制造业	46.85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河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	400.00	河南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中药材有限公司	湖北	300.00	湖北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浙江中药材有限公司	浙江	1,000.00	浙江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	15,421.00	河北	种植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通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7,500.00	北京	制造业		95	①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注2】}	香港	93,878.9 万港币	香港	制造业	33.62	38.05	①
北京同仁堂南三环中路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5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延边中药材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	400.00	吉林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徽中药材有限公司	安徽	2,400.00	安徽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400 万美元	北京	制造业		75	③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注3】}	香港	7,500 万港币	香港	服务业	46.91	53.09	①
北京同仁堂兴安保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6,900.00	北京	种植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世纪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服务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唐山）营养保健品有限公司	河北	17,000.00	河北	制造业		74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唐山）有限公司	河北	85,000.00	河北	制造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四川	5,306.12	四川	制造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辽宁）科技药业有限公司	辽宁	13,600.00	辽宁	制造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行唐）驴业有限公司	河北	6,600.00	河北	制造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河北中药材产业有限公司	河北	800	河北	制造业		51	①
同曜（苏州）医药有限公司	苏州	1,800.00	苏州	商业		51	①
同仁九州（苏州）医药有限公司	苏州	1,800.00	苏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本草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900.00	北京	制造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20,825.00	北京	商业	51.98		②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216.14	北京	商业		99	①
北京同仁堂山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山东	500.00	山东	商业		51	①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虎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东莞	150.00	东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杭州药店有限公司	杭州	300.00	杭州	商业		51	①
苏州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	300.00	苏州	商业		60	①
北京同仁堂涿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涿州	50.00	涿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潍坊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潍坊	100.00	潍坊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洛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	100.00	洛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沧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沧州	100.00	沧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威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威海	500.00	威海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承德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承德	200.00	承德	商业		80	①
北京同仁堂山西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2,600.00	太原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石家庄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石家庄	300.00	石家庄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惠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惠州	100.00	惠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泰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泰州	100.00	泰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唐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	1,000.00	唐山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佛山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佛山	2,800.00	佛山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鞍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150.00	鞍山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北方医药有限公司	通辽	200.00	通辽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黑龙江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鸡西	600.00	鸡西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贵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贵阳	100.00	贵阳	商业	51	①
珠海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公司	珠海	50.00	珠海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临汾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临汾	600.00	临汾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吕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吕梁	300.00	吕梁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乌鲁木齐药店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00.00	乌鲁木齐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	200.00	武汉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邯郸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邯郸	100.00	邯郸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天津）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天津	500.00	天津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朝阳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朝阳	300.00	朝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大同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	400.00	大同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连云港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连云港	400.00	连云港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日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日照	100.00	日照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秦皇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秦皇岛	200.00	秦皇岛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汕头市医药有限公司	汕头	200.00	汕头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中山药店有限公司	中山	100.00	中山	商业	51	①
四川北京同仁堂金沙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100.00	成都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辽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辽阳	150.00	辽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三河药店有限公司	三河	200.00	三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王府井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北京	600.00	北京	医疗	50	①
北京同仁堂衡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衡水	100.00	衡水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济南）药店有限公司	济南	600.00	济南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新乡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新乡	100.00	新乡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南京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800.00	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康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温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温州	100.00	温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呼伦贝尔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呼伦贝尔	100.00	呼伦贝尔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赤峰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	100.00	赤峰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徽连锁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芜湖	300.00	芜湖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四通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5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长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	300.00	长春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崇文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95	③
东莞市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东莞	200.00	东莞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哈尔滨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600.00	哈尔滨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合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2,400.00	合肥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呼和浩特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100.00	呼和浩特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辽宁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500.00	沈阳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青岛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青岛	300.00	青岛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泉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300 万美元	北京	服务业	60	②
北京同仁堂陕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200.00	西安	商业	65	③
深圳北京同仁堂星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200.00	深圳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延边连锁药店有限公司	延边	260.00	延边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重庆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	500.00	重庆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河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	1,300.00	郑州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大连药店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	200.00	大连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上海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	600.00	上海	商业	51	③
北京同仁堂包头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	260.00	包头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亳州中药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亳州	600.00	亳州	商业	51	③
深圳北京同仁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200.00	深圳	商业	85	②
北京同仁堂粤东有限公司	潮州	4,645.00	潮州	商业	51	③
保定北京同仁堂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保定	200.00	保定	商业	51	②
北京同仁堂广州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广州	500.00	广州	商业	50	③
北京同仁堂国恩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航天桥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博塔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5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善和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浙江医药有限公司	杭州	500.00	杭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山西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	3,500.00	太原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盛平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盛世医缘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润丰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北苑双营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3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苏州街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5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潘家园华威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复兴路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长阳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5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东安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裕京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5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恒远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兴华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乌兰浩特）药店有限公司	乌兰浩特	150.00	乌兰浩特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济源药店有限公司	济源	100.00	济源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晋中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晋中	100.00	晋中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宿州药店有限公司	宿州	150.00	宿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琿春药店有限公司	琿春	200.00	琿春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西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丹东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丹东	200.00	丹东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张家口药店有限公司	张家口	100.00	张家口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廊坊药店有限公司	廊坊	150.00	廊坊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朔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朔州	150.00	朔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邢台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邢台	200.00	邢台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六里桥北药店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焦作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焦作	300.00	焦作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阳药店有限公司	安阳	200.00	安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兰州药店有限公司	兰州	300.00	兰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盘锦药店有限公司	盘锦	180.00	盘锦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京仁上海药业有限公司	上海	300.00	上海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昭安大连药店有限公司	大连	200.00	大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承德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承德	500.00	承德	医疗	51	①
北京同仁堂广西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南宁	200.00	南宁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定州药店有限公司	定州	150.00	定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眉山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眉山	120.00	眉山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达州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达州	200.00	达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阜阳药店有限公司	安徽	180.00	安徽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泰安药店有限公司	泰安	150.00	泰安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漯河药店有限公司	漯河	150.00	漯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阳泉药店有限公司	山西	500.00	山西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淮安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淮安	200.00	淮安	商业		51	①
深圳市北京同仁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深圳	200.00	深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信阳药店有限公司	信阳	100.00	信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禹州药店有限公司	禹州	150.00	禹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常州药店有限公司	常州	300.00	常州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通化药店有限公司	通化	200.00	通化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兴业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商业		51	①
深圳北京同仁堂上城药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300.00	深圳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安国药店有限公司	河北	150.00	河北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同心医药有限公司	北京	1,500.00	北京	商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拉萨药店有限公司	西藏	300.00	西藏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福建）医药有限公司	福建	3,000.00	福建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南医药有限公司	湖南	3,000.00	湖南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注5】	北京	5,000.00	北京	投资管理	25	51	①
本公司除同仁堂科技、同仁堂商业外下属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靖宇	2,500.00	靖宇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包头	1,000.00	包头	种植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唐山	4,000.00	唐山	制造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	安国	15,000.00	安国	服务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安国	10,000.00	安国	制造业	100		①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北京	15,000.00	北京	制造业	51.29		③
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注4】	宝鸡	3,000.00	宝鸡	养殖业	31	29	①
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宝鸡达吉康麝业有限公司	宝鸡	300.00	宝鸡	养殖业		100	③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唐山	17,500.00	唐山	制造业	100		①
山东省天一医药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	山东	商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21,632.65	湖北	制造业	51		①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							
湖北灵秘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	500.00	湖北	商业		100	①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集团持有同仁堂科技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本集团为其第一大股东，在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取得方式：①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②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 1：本公司持有同仁堂科技半数以下表决权比例，但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本公司为其第一大股东，在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
注 2：本公司对同仁堂国药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3.62%，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的持股比例为 38.05%。
注 3：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国药集团）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46.91%，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国药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53.09%。
注 4：本公司对同仁堂陕西麝业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31.00%，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陕西麝业的持股比例为 29.00%。
注 5：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仁堂数字科技）的直接持股比例为 25.00%，本公司下属同仁堂科技对同仁堂数字科技的持股比例为 25.00%，本公司下属同仁堂商业对同仁堂数字科技的持股比例为 26.00%。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3.15	49,052.75	25,335.14	549,037.84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02	27,622.48	14,376.51	188,326.82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28.33	24,791.76	9,858.87	199,074.7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83,347.63	357,511.61	1,440,859.24	284,147.26	140,204.09	424,351.35	1,005,889.75	344,884.41	1,350,774.16	223,888.38	161,697.20	385,585.58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62,172.44	209,245.76	771,418.20	328,317.36	118,548.50	446,865.86	573,321.37	167,232.16	740,553.53	348,158.52	97,991.09	446,149.61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367,232.77	54,984.44	422,217.21	21,793.80	7,198.53	28,992.33	348,372.41	53,476.90	401,849.31	29,896.86	7,597.40	37,494.2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25,964.39	88,693.34	95,363.42	1,560.67	677,346.29	99,231.32	104,168.86	55,417.86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61,592.69	48,346.66	48,346.66	43,575.47	1,034,484.61	55,010.81	55,010.81	100,497.37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147,339.93	48,268.49	54,827.94	-19,590.80	137,653.18	53,217.75	58,074.78	41,525.4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013,030.99	13,709,900.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051,807.66	-1,296,382.91
--其他综合收益	354,938.32	36,490.98
--综合收益总额	-2,696,869.34	-1,259,891.93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6,142,174.49	4,534,668.6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0,906,983.61	54,790.33
--其他综合收益	230,522.28	
--综合收益总额	21,137,505.89	54,790.33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北京同仁堂福建药业连锁有限公司	-12,980,476.72	8,373,167.91	-4,607,308.81
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	-3,399,960.18	3,399,960.18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0,613,546.81	4,350,000.00		9,556,233.62		115,407,313.19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6,323,904.33	41,272,222.38		12,595,534.20	11,651,587.96	53,349,004.5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6,937,451.14	45,622,222.38		22,151,767.82	11,651,587.96	168,756,317.74	/

说明：本期其他变动详见第十节、七、51。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18,028,469.15	35,912,550.49
与资产相关	9,556,233.62	10,566,988.49
营业外收入	12,028.38	
合计	27,596,731.15	46,479,538.9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第十节、第七相关项目。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8.53 %（2023 年：21.43%）；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79%（2023 年：15.11 %）。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到期期限	期初余额	到期期限
短期借款	18,772.10	一年以内	9,302.48	一年以内
应付票据	34,149.49	一年以内	22,544.72	一年以内
应付账款	377,431.67	--	427,618.67	--
其他应付款	67,919.55	--	57,247.7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307.35	一年以内	52,384.42	一年以内
长期借款	124,563.21	详见第十节、七、45	142,975.08	详见第十节、七、45
租赁负债	125,822.92	--	106,574.67	--
长期应付款	300.00	--	336.99	--
金融负债合计	910,266.29		818,984.82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主要利率风险来自可变利率的长期借款，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一般而言，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订立长期借款，并将其转换为低于本公司直接以固定利率借款的可用利率的固定利率。

管理层评估利率在合理可能的情况下增加或减少 10 个基点。如果利率提高 10 个基点，且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归母净利润及股东权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将减少约人民币 47.85 万元（2023 年：人民币 60.60 万元）。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以港币计价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万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末余额
港币	10,708.13	7,940.34	179,313.58	215,399.27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 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本年外币兑人民币汇率的可能合理变动对本公司归母净资产的税后影响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港币汇率上升1%	657.46	828.70
港币汇率下降1%	-657.46	-828.70

2、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3.00%（上年年末：32.6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818.16		71,006.46	443,824.6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2,818.16		71,006.46	443,824.6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72,818.16		71,006.46	443,824.62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003,103.11			8,003,103.11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69,724,495.91	69,724,495.91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0,000.00	9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375,921.27		69,885,502.37	78,261,423.64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划分为第一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年末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公开交易市场的报价为基础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划分为第三层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信托产品及权益性投资，其中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

值作为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股权投资，由于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被投资单位账面净资产作为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年末余额中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理财产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年度，本公司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未发生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次的情况。

②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制造业	72,387	52.45	52.4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集团之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戴小锋	91110000101461180X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第十节、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同仁堂医养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中药配方颗粒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合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	67,143.98	不适用	否	85,174.96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货	18,444.16	不适用	否	3,650.41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购货	6,624.23	不适用	否	8,502.53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82.02	不适用	否	963.18
北京同仁堂中药配方颗粒投资有限公司	购货	371.91	不适用	否	24.37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购货及接受劳务	2.72	不适用	否	52.39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购货及接受劳务		不适用	否	84.91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购货		不适用	否	1.5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29,211.31	23,591.62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8,494.81	3,728.93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销货	359.93	667.27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258.71	222.86
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及提供劳务	128.64	
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销货	45.80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销货	36.94	83.56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销货	25.36	54.88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货	5.83	
北京中研同仁堂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销货		0.9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1,924,860.38	1,898,669.9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850,899.88	4,049,091.49	310,823.39	449,379.61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2,360,845.83	36,173,726.60	2,648,588.53	3,595,708.22	453,667.95	35,023,406.4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土地租赁协议》、《仓储保管合同》及《房屋有偿使用协议》，本公司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费用。
- 2、同仁堂国药与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已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同仁堂国药向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支付租赁费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38.78	1,102.92

说明：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调入 1 人，调出 2 人，退休 1 人，期末 8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0 人。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①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签订、正执行的《商标使用许可证协议》，本公司支付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商标使用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商标使用费	8,962,264.16	8,396,226.42

②根据本集团与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商银行北京崇文门支行签署的《一般委托贷款委托代理协议》，存在以下一般委托借款：

单位：元

主体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 明
母公司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300,000.00	2023/11/16	2026/11/15	基准利率下浮 17 个基点
同仁堂科技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300,000.00	2023/11/16	2026/11/15	基准利率下浮 17 个基点

③同仁堂国药与海外经营实体签订商标及字号使用许可协议，在此协议下同仁堂国药本期收取合营公司商标使用费 13.74 万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1,783,472.53	11,010,374.83	97,500,273.47	5,188,394.18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国际（香港）医疗健康有限公司	4,215,205.11	35,170.48	5,937,422.40	318,554.02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泰文隆）有限公司	1,454,504.12	655,781.17	1,422,322.59	76,310.32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97,091.32	100,899.90	388,245.83	21,282.85
应收账款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4,770.60	77,860.18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430,874.40	2,154.37		
应收账款	耀康国际有限公司	328,363.74	11,569.33	305,838.88	16,408.84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70,876.93	2,497.23	25,832.14	1,385.94
应收账款	北京同仁堂（泰国）有限公司	54,872.67	1,933.34	84,296.54	4,522.67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003,058.53		2,877,110.03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国际有限公司	906,435.86		887,043.00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398,114.43		179,029.06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9,947.17		1,980,514.15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中药配方颗粒投资有限公司	95,323.68		276,485.37	
预付款项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23,317.30		50,401.62	
其他应收款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98,000.00		698,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70,250.00	2,000.00	53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64,787.00			

其他应收款-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向其支付的租赁押金，
其他应收款-北京同仁堂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向其支付的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子公司应收取的房租。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78,912,620.13	637,709,280.09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337,822.48	43,351,477.12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中药配方颗粒投资有限公司	3,278,678.34	14,150.17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93,417.89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制药有限公司	378,202.74	232,448.92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生物制品开发有限公司	44,737.78	62,650.00
应付账款	北京同仁堂化妆品有限公司		2,733.40
预收款项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472,053.00
合同负债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650,784.65	4,716,565.12
合同负债	北京同仁堂医养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706,972.54	331,136.74
其他应付款	北京同仁堂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370,402.71	3,544,332.62
租赁负债	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9,941,207.01	59,278,000.53

(3). 其他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85,735,131.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召开第七次会议，本公司拟以 2024 年末总股本 1,371,470,262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该项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1 年 6 月 25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 日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根据 2024 年 10 月 30 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对《北京同仁堂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实施细则》进行了修订。

年金计划为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基于企业实际情况，在基本养老保险基础上建立的补充养老保险，根据参加计划职工的工资、级别、工龄等因素，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标准计提，按照受益对象进行分配，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年金缴费基数为上年员工工资总额作为缴费基数，单位企业缴费比例需与年度党建经营双考核结果挂钩，缴费比例为 4%-6%，员工个人缴费比例为 2%。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4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股份母公司、科技公司、商业公司及其他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内部管理架构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公司	科技公司	商业公司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89,640.83	725,964.39	1,061,592.69	138,469.23	555,938.98	1,859,728.1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88,796.84	725,243.97	1,051,539.86	136,453.68	553,277.08	1,848,757.27
—对外营业收入	220,480.73	506,041.32	1,046,863.71	86,342.40		1,859,728.16
—分部间交易收入	269,160.10	219,923.07	14,728.99	52,126.83	555,938.99	
营业成本	276,315.60	430,527.96	749,368.44	118,765.21	532,865.10	1,042,112.1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76,122.74	430,349.38	747,496.17	118,294.04	532,730.27	1,039,532.06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8.37	53.50		386.35	1,785.52
信用减值损失	18.98	-546.48	-407.94	43.7	-271.55	-620.19
资产减值损失	-4,886.95	-2,747.71	-8.55	-535.66	-1,901.52	-6,277.35
折旧费和摊销费	11,934.71	28,964.94	58,672.24	3,509.08	788.60	102,292.37
利润总额（亏损）	154,683.42	106,121.10	66,164.97	19,054.48	65,485.66	280,538.31
资产总额	960,774.36	1,440,859.24	771,418.20	148,198.23	201,497.63	3,119,752.40
负债总额	173,471.81	424,351.35	446,865.86	42,599.09	57,635.80	1,029,652.31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815.48	506.97		2,606.93	8,71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401.37	5,935.45	42,346.49	17,945.17	-237.78	65,063.52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本公司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公司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非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按地理信息划分的对外主营业务收入的分布：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中国境内	17,144,626,655.39
中国境外	1,342,946,028.33
合 计	18,487,572,683.72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项 目	年末余额
中国境内	6,644,330,897.51
中国境外	448,368,720.01
合 计	7,092,699,617.52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的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单个与本公司交易超过 10%的客户。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披露的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356,921.40	19,272,665.70
1 年以内小计	15,356,921.40	19,272,665.7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30,533,281.08	69,410,736.39
减：坏账准备	-31,301,127.15	-70,378,224.21
合计	14,589,075.33	18,305,177.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97,445.84	47.06	21,597,445.84	100.00		41,649,292.55	46.96	41,649,292.5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292,756.64	52.94	9,703,681.31	39.94	14,589,075.33	47,034,109.54	53.04	28,728,931.66	61.08	18,305,177.88
其中：										
其他客户	24,292,756.64	52.94	9,703,681.31	39.94	14,589,075.33	47,034,109.54	53.04	28,728,931.66	61.08	18,305,177.88
合计	45,890,202.48	/	31,301,127.15	/	14,589,075.33	88,683,402.09	/	70,378,224.21	/	18,305,177.8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丘县医药药材连锁有限公司	7,052,710.08	7,052,710.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7,501.17	5,107,501.1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876,598.79	2,876,598.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2,031,037.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西平安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668,693.12	1,668,693.1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国药控股济南有限公司	1,484,250.32	1,484,25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山西晋云医药有限公司	1,376,654.69	1,376,654.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597,445.84	21,597,445.8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其他客户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356,921.40	767,846.07	5.00
5 年以上	8,935,835.24	8,935,835.24	100.00
合计	24,292,756.64	9,703,681.31	39.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70,378,224.21	-199,641.75		38,877,455.31		31,301,127.15
合计	70,378,224.21	-199,641.75		38,877,455.31		31,301,127.1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877,455.3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吉林省同仁国药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1,652,244.71	单位注销	股份公司经理办公会	否
合计	/	11,652,244.7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同仁堂国际药业有限公司	7,185,781.15			15.65	359,289.06
内丘县医药药材连锁有限公司	7,052,710.08			15.37	7,052,710.08
河南华益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7,501.17			11.13	5,107,501.17
河北恒祥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876,598.79			6.27	2,876,598.79
成都市弘祥药业有限公司	2,031,037.67			4.43	2,031,037.67
合计	24,253,628.86			52.85	17,427,136.7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0,798,000.00
其他应收款	1,211,269.01	976,050.57
合计	1,211,269.01	31,774,05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30,798,000.00
合计		30,798,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75,103.39	979,958.50
1 年以内小计	1,275,103.39	979,958.50
1 至 2 年		50,10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8,381.00	68,381.00
减: 坏账准备	-132,215.38	-122,388.93
合计	1,211,269.01	976,050.5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	779,500.00	779,500.00
保证金		228,600.00
往来款	563,984.39	90,339.50
合计	1,343,484.39	1,098,439.5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8,997.93	73,391.00		122,388.93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836.45	-5,010.00		9,826.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3,834.38	68,381.00		132,215.3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2,388.93	9,826.45				132,215.38
合计	122,388.93	9,826.45				132,215.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博大开拓热力有限公司	779,500.00	58.02	押金	1 年以内	38,975.00
北京兴茂投资有限公司	207,496.56	15.44	押金	1 年以内	10,374.83
广州财政代收款	140,400.00	10.45	往来款	1 年以内	7,020.00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116,962.40	8.71	押金	1 年以内	5,848.12
张京耀	68,381.00	5.09	往来款	5 年以上	68,381.00
合计	1,312,739.96	97.71	/	/	130,598.95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82,438,457.84		1,182,438,457.84	854,436,151.02		854,436,151.0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82,438,457.84		1,182,438,457.84	854,436,151.02		854,436,151.0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同仁堂商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2,912,971.71						192,912,971.71	
北京同仁堂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353,999.88						100,353,999.88	
北京同仁堂国药有限公司	92,841,933.60						92,841,933.60	
北京同仁堂蜂业有限公司	77,749,120.00						77,749,120.00	
北京同仁堂股份集团（安国）中药材物流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北京同仁堂国药（香港）集团有限公司	28,332,467.25						28,332,467.25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有限公司	26,694,224.18			26,694,224.18				
北京同仁堂吉林人参有限责任公司	7,650,000.00						7,650,000.00	
北京同仁堂内蒙古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4,080,000.00						4,080,000.00	
北京同仁堂陕西麝业有限公司	9,300,000.00						9,300,000.00	
北京同仁堂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北京同仁堂滦南药业有限公司	39,700,000.00		47,000,000.00				86,700,000.00	
北京同仁堂（安国）中药材加工有限责任公司	106,321,434.40						106,321,434.40	
山东省天一医药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北京同仁堂天然药物（唐山）有限公司			197,370,000.00				197,370,000.00	
北京同仁堂（湖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0,326,531.00				110,326,531.00	
合计	854,436,151.02		354,696,531.00	26,694,224.18			1,182,438,457.84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87,968,375.76	2,761,227,350.98	4,091,714,149.33	2,152,261,398.57
其他业务	8,439,961.33	1,928,671.10	16,950,512.83	1,854,670.09
合计	4,896,408,337.09	2,763,156,022.08	4,108,664,662.16	2,154,116,068.66

(2)．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主营业务销售	4,887,968,375.76	2,761,227,350.98
合计	4,887,968,375.76	2,761,227,35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3,951,822.59	263,572,421.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73,951,822.59	263,572,421.19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41,58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28,469.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6,475.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100,030.1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06,309.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04,20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79,796.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865,982.27	
合计	44,511,296.75	

说明：“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列报内容为同仁堂科技本年处置其原子公司北京同仁堂第二中医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致使其丧失控制权，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9	1.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15	1.08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邸淑兵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